



HOME CONTROL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747



2025
年報

目錄

- 2 公司資料
- 4 釋義
- 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18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23 董事會報告
- 48 企業管治報告
- 74 五年財務摘要
- 75 獨立核數師報告
- 81 綜合全面收益表
- 82 綜合財務狀況表
- 84 綜合權益變動表
- 85 綜合現金流量表
- 8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蕭國雄先生(行政總裁)

楊豪放先生

非執行董事

馬鷹女士

Alain PERROT先生(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起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葉敏先生

陳一中先生

Bernard Eng Chuan LIM先生

(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獲委任)

Werner Peter VAN ECK先生

(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起辭任)

陳壽康博士(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辭任)

Keet Yee LAI女士(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辭任)

審核委員會

Bernard Eng Chuan LIM先生(主席)

(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獲委任)

葉敏先生

陳一中先生

陳壽康博士(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辭任)

薪酬委員會

陳一中先生(主席)

葉敏先生

馬鷹女士

提名委員會

葉敏先生(主席)

馬鷹女士

陳一中先生(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獲委任)

Keet Yee LAI女士(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辭任)

公司秘書

徐心兒女士ACG, HKACG

授權代表

楊豪放先生

徐心兒女士

註冊辦事處

Sertus Chambers, Governors Square

Suite #5-204, 23 Lime Tree Bay Avenue

P.O. Box 2547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新加坡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1 Paya Lebar Link

PLQ1 #04-01 (Office 448)

Singapore 408533

公司資料

根據公司條例第16部所註冊的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銅鑼灣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19樓1901室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Sertus Incorporations (Cayman) Limited
Sertus Chambers, Governors Square
Suite #5-204, 23 Lime Tree Bay Avenue
P.O. Box 2547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主要往來銀行

Citibank NA Singapore Branch
8 Marina View
#17-01 Asia Square Tower 1
Singapore 018960

本公司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律

海問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香港

中環

港景街1號

國際金融中心一期

6樓601-602及610-616室

核數師

PricewaterhouseCoopers LLP

執業會計師及特許會計師

認可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7 Straits View, Marina one, East Tower

Level 12, Singapore 018936

股份代號

1747

公司網站

www.omnidevices.com

釋義

於本年報中，除文義另有所指，以下詞彙具有下列所載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二日(星期五)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或(如文義許可)該股東週年大會的任何續會
「審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
「獎勵股份」	指	就選定承授人而言，為董事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所釐定及授出的有關數目股份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行政總裁」	指	本公司行政總裁
「主席」	指	董事會主席
「中國」或 「中華人民共和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及就本報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主要經營決策者」	指	主要經營決策者
「本公司」	指	Home Control International Limited，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747)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Koninklijke Philips N.V.」	指	Koninklijke Philips N.V.，全球最大電子公司之一，根據荷蘭法律註冊成立，其總部設於阿姆斯特丹

釋義

「上市」	指	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四日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主板證券上市規則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提名委員會」	指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
「承配人」	指	由配售代理或代其根據配售協議促使其購買任何配售股份的任何專業、機構或其他投資者
「配售事項」	指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八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的公告所披露，配售代理在配售協議的條款及條件下按配售價根據一般授權配售配售股份
「配售代理」	指	麥格理資本股份有限公司，可從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1類(證券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及第7類(提供自動化交易服務)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配售協議」	指	本公司與配售代理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八日就配售事項訂立的配售協議
「配售價」	指	每股配售股份3.80港元(不包括任何經紀佣金、聯交所交易費、證監會交易徵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
「配售股份」	指	根據配售協議的條款及條件配發及發行最多28,424,000股新股份，各為一股「配售股份」
「薪酬委員會」	指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釋義

「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一日獲董事會批准的購股權計劃
「選定承授人」	指	選出參加股份獎勵計劃並獲有條件授予獎勵股份的合資格參與者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
「新加坡元」	指	新加坡共和國法定貨幣新加坡元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
「股份獎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日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經不時修訂)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新加坡」	指	新加坡共和國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該詞的涵義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覽

本集團是全球領先的家居控制解決方案供應商，總部設於新加坡，業務遍佈北美洲、歐洲、亞洲及拉丁美洲。本集團原本於80年代末以Koninklijke Philips N.V.的家居控制板塊建立業務，其後於二零一五年五月獲Morgan Stanley Private Equity Asia全面收購，並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在聯交所上市。

本集團以開發及提供定制化優質家居娛樂遙控器聞名業界，為眾多付費電視運營商及消費電子品牌提供服務。我們的產品已運送予超過40個國家的知名公司，例如北美洲的AT&T Services Inc.、歐洲的Sky CP Limited、British Telecommunications PLC、Vodafone Group Services Limited及Liberty Global Services B.V.以及亞洲的Reliance Retail Limited、Bharti Airtel Limited及青島海信電器股份有限公司。

蕭國雄先生
行政總裁



創新是本集團營運的核心，從我們擁有200多項發明專利及全球其中一個最全面的紅外線(IR)代碼資料庫中印證。我們的智能跨裝置控制解決方案Simple Setup已成功獲眾多收費電視及消費電子領域的客戶採用。此外，我們以太陽能及超低功耗平台為特點的可持續發展產品組合已獲得業界高度認可及表達商業興趣。

於二零二四年末，本集團將其「Omni Remotes」品牌升級為「Omni Devices」，以更準確反映我們的顯著進展，尤其是醫療保健領域，業務範疇超越控制解決方案的發展願景。憑藉數十年專業經驗及雄厚實力，以及透過長期的技術創新與市場拓展，於二零二五年，我們的醫療保健解決方案板塊由二零二四年佔收入總額約14.4%增長至約21.4%。我們致力投資與可持續發展、先進感測及無線連接功能相關的技術，以針對垂直板塊(尤其是醫療保健領域)開發專屬的解決方案。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四日，本集團迎來重要的里程碑，獲專注於醫療保健的控股公司Meta-Wisdom Tech Limited收購本公司的大多數股權。此次新合作將延續我們在可持續發展上的傳統優勢，並加速醫療保健解決方案的發展勢頭。我們計劃建立一個專為可預見家居護理場景量身打造的健康監測生態系統。該系統將透過我們先前為家居生活所研發的創新技術、新股東在醫療保健領域的專業知識，以及未來與相關機構和領域專家合作共同構建。本集團將策略性地拓展醫療保健領域，分配資源並建立更廣泛的合作關係，以開發更全面的產品、服務及整合解決方案來迎合消費者需求。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二日，本集團於香港註冊成立全資有限公司Orbiva Limited(「Orbiva」)，以進一步拓展更廣泛的醫療保健業務版圖。Orbiva致力於開發AIoT賦能的家居醫療健康平台、生態系統及醫療健康管理產品，並提供醫療健康營運服務。該戰略舉措通過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完成的新股配售撥充資本，其中約70%的所得款項淨額指定用於AIoT技術及個人醫療保健管理產品的研發。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持續致力為收費電視及消費電子領域提供易用性、感應技術及無線連接功能不斷進化的產品，該等產品均在我們數十年來始終如一的可持續高價值製造設施生產。此外，我們將醫療保健解決方案擴展至該等領域的相關持份者，讓消費者在家中享受娛樂的同時，亦能改善身心健康。

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入約為109.4百萬美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07.5百萬美元增加約1.8%。

於本年度，本集團進行策略調整，以加強盈利能力及營運效率。因應市場動態，本集團透過擴大利潤率較高的產品線，繼續理順其在發達市場的產品組合，同時加強其在具有強勁增長潛力的新興及發展中市場(尤其是印度)的商業佈局及業務發展。該雙管齊下的策略有助於促進更平衡的產品組合及多元化地區的客户群。

按照市場預期，誠如本公司二零二五年中期報告所載，本集團採取的自動化及優化成本管理措施，以及提高效率及減省材料，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純利約為7.1百萬美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純利約2.5百萬美元增加約183.3%。純利增加在一定程度上歸因於(i)醫療保健解決方案銷售額增加推動業務表現改善。銷售醫療保健解決方案的毛利率高於銷售控制解決方案的毛利率，為本集團利潤率整體上升作出貢獻；及(ii)並無上一年度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確認的一次性減值虧損撥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前景及展望

全球通貨膨脹持續加劇的趨勢已有所緩和，然而俄烏衝突及中東地區衝突引發政治經濟局勢不穩定，加上美國的全球貿易政策改變將為業務帶來不明朗因素。該等因素可能影響客戶恢復新項目及消費者購買的動力。此等情況不斷變化，因此難以估計整體影響。除在全球政治局勢發展對我們業務內的貿易自由造成重大影響時制定緩解計劃外，本集團將繼續關注有關情況，遵守政府措施及建議，持續降低所有地點及附屬公司的可預見風險，並致力於在服務業務及客戶的任何功能受到極少影響的情況下營運。

本集團將繼續採取成本管理措施，將新資源投入研究及開發，擴大銷售團隊以多元化拓展若干業務相關領域，包括專注於家庭醫療健康，並改善供應鏈，發展其現有業務及正在進行的多元化進程。展望未來，我們致力於開發一套利用AIoT一體化解決方案及平台，能夠促進健康家居環境，實現即時個人健康管理，並打造暢通無阻的線上線下醫療保健體驗。

本集團正通過Orbiva與南洋理工大學(「南洋理工大學」)之間的戰略諒解備忘錄，推進其醫療健康路線圖，共同開發安全的AIoT賦能醫療健康平台。Orbiva亦與南洋理工大學的全資附屬公司及創新企業公司NTUitive Pte Ltd訂立知識產權授權協議(「知識產權授權協議」)。此次合作配合人工智能輔助家庭健康智能代理的知識產權許可協議，代表我們戰略方向的具體落實。我們仍然致力於按計劃動用配售所得款項淨額，並將大量資源用於研發，以加速數字孿生應用及安全健康管理設備的開發。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入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約1.8%(約1.9百萬美元)，主要由於歐洲及亞洲地區的收入有所增加，部分被北美洲及拉丁美洲地區的收入減少所抵銷。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下表分別載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客戶地理位置劃分的收入明細。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按年變動	
	千美元	佔收入百分比	千美元	佔收入百分比	千美元	百分比
北美洲	26,425	24.2%	42,515	39.6%	(16,090)	(37.8%)
歐洲	50,385	46.1%	43,317	40.3%	7,068	16.3%
亞洲	26,805	24.5%	13,986	13.0%	12,819	91.7%
拉丁美洲	5,784	5.3%	7,634	7.1%	(1,850)	(24.2%)
總計	109,399	100%	107,452	100%	1,947	1.8%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ODM(原始設計製造商)製成品的元件、外判及經常性支出。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成本分別為約76.8百萬美元及約76.6百萬美元，分別佔同期總收入約70.2%及約71.3%。

下表分別載列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成本明細。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	千美元	%
元件成本	66,771	87.0%	64,076	83.7%
外判	8,253	10.7%	10,351	13.5%
經常性支出	1,740	2.3%	2,174	2.8%
	76,764	100.0%	76,601	100.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毛利

毛利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0.9百萬美元增加約1.8百萬美元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2.6百萬美元。毛利增長主要由於收入增加及較佳產品組合的利潤較高所致。

其他收入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收入分別約為0.2百萬美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7.3百萬美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7.8百萬美元。銷售及分銷開支增加主要由於僱員福利增加約0.3百萬美元、專業費用增加約0.1百萬美元及分銷開支增加約0.1百萬美元。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行政開支分別約為12.0百萬美元。

減值虧損撥備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減值虧損撥備減少約3.1百萬美元。該減少主要由於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非上市投資減值撥備約3.2百萬美元於截至二零二四年止年度產生，而非二零二五年。該減少部分被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淨額減少約0.1百萬美元所抵銷。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6百萬美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3百萬美元。約0.7百萬美元的增幅主要由於專業費用增加約2.2百萬美元，部分被重組開支減少約0.7百萬美元、收回研發成本增加約0.7百萬美元及審批成本減少約0.1百萬美元所抵銷。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融資成本－淨額

與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比，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的融資成本減少約0.6百萬美元。該減少主要由於銀行貸款利息減少約0.8百萬美元所致，部分被於二零二四年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修改收益導致增加約0.2百萬美元所抵銷，該收益於二零二五年並無再次產生。

除稅前溢利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稅前溢利約為8.5百萬美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2百萬美元增加4.3百萬美元，主要由於上述溢利及虧損項目變動的淨影響所致。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7百萬美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4百萬美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所得稅開支減少主要由於新加坡附屬公司的退稅所致。

年內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除稅後溢利約7.1百萬美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5百萬美元增加約4.6百萬美元。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為1.39美仙(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0.49美仙)。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原因為概無潛在攤薄普通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32.7百萬美元。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穩健，而本集團擁有足夠資源支持其營運及應付可預見的資本支出。

現金流量

下表分別載列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流量概要：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7,819	14,212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597)	(928)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5,607	(10,39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2,829	2,893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443	16,872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463	(322)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735	19,443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本集團主要通過銷售商品自經營活動中產生現金。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反映針對以下各項調整後的年內除稅前溢利：(i)非現金項目，例如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以及無形資產及其他項目攤銷，導致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溢利；及(ii)對營運資金變動產生現金流量的影響，包括導致經營所得現金的存貨、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其他項目的變動；以及(iii)導致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的已付所得稅。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7.8百萬美元，主要反映(i)營運資金變動前產生的現金約10.5百萬美元；(ii)存貨減少約3.1百萬美元；及(iii)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約0.5百萬美元，部分被(i)貿易應收款項增加約0.6百萬美元；(ii)貿易應付款項減少約4.6百萬美元；(iii)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約0.2百萬美元；及(iv)已付所得稅淨額約1.0百萬美元所抵銷。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主要與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0.6百萬美元，主要歸因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所致。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約為5.6百萬美元，主要歸因於配售股份所得款項約13.7百萬美元，部分被償還計息銀行貸款約6.3百萬美元、已付股息1.3百萬美元及已付利息約0.1百萬美元所抵銷。

流動資產淨值

本集團流動資產淨值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4.3百萬美元增加約20.2百萬美元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4.5百萬美元。該增加主要由於(i)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約13.3百萬美元；(ii)貿易應付款項減少約4.6百萬美元；(iii)計息銀行貸款減少約6.2百萬美元，部分被(i)存貨減少約3.3百萬美元；及(ii)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約0.5百萬美元所抵銷。

資本支出

本集團的資本支出包括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購買成本。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用於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支出約為0.6百萬美元(二零二四年：0.9百萬美元)。本集團主要透過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撥付有關資本支出。

資本及投資承擔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於年末已訂約但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的資本及投資支出。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銀行貸款及或然負債

銀行貸款

本集團的銀行貸款主要包括來自銀行的短期貿易融資。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短期銀行貸款約為零美元(二零二四年：6.2百萬美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2.0百萬美元的Home Control Singapore Pte. Ltd.銀行賬戶被設置浮動押記，以為本集團的銀行貸款作擔保。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及擔保。

負債比率

負債比率等於總債務除以年末的經調整總資產。總債務包括所有計息銀行貸款及租賃負債。經調整總資產不包括商譽。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負債比率分別為約0.6%及約11.2%。

資本架構及庫務政策

本集團的業務活動主要由股本、計息銀行貸款及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提供資金。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息銀行貸款(以美元計值、按浮動合約利率計息並於二零二五年到期)為零(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2百萬美元)。有關利率及到期情況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中附註24。根據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八日的配售協議，已配發及發行28,424,000股新股份，有關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八日的公告中披露。本公司股本變動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的附註29。董事會將繼續遵循審慎的政策來管理本集團的財務資源(如現金)，以保持強勁及健康的流動性狀況，確保本集團能夠在未來出現增長機會時抓住機會。現時，本集團不打算尋求對沖其外匯波動風險。然而，本集團管理層持續監察經濟狀況及本集團的外匯風險概況，並會在日後有需要的情況下，考慮採取適當的對沖措施。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報告下文「外匯風險管理」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143名僱員(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4名僱員)。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的僱員福利開支約為12.8百萬美元(二零二四年：12.4百萬美元)。根據適用法律法規的要求，本集團參加由當地政府管理的各種員工社會保障計劃。本集團的薪酬政策根據個人表現、展現能力、參與程度、市場可比資料及本集團表現來獎勵僱員及董事。本集團通過內部及外部培訓提高員工的專業技能及管理水平。為確保本集團能夠吸引及保留有能力的員工，我們會定期審查薪酬待遇。績效獎金根據個人及本集團的表現提供予合資格僱員。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發生任何重大勞資糾紛。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一日採納經董事會批准的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以獎勵合資格僱員。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一日，計劃已於計劃期限屆滿時終止。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計劃項下概無新購股權獲授出及行使。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一日，根據計劃條款，計劃項下於該終止前所有已授出及獲接納且尚未獲行使的購股權均已失效。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以認可選定承授人的貢獻，並推動本集團持續經營及發展。股份獎勵計劃將於(i)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日的十(10)週年屆滿日期；及(ii)董事會決定的提前終止日期的較早者終止，但該終止不影響任何選定承授人在股份獎勵計劃下的任何現有權利。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五日，董事會議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十名選定承授人授出合共不超過5,016,337股獎勵股份，相當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00%。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五日，2,508,166股獎勵股份已歸屬以及董事會已議決配發及發行合計2,508,166股新股份，相當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50%，其中(a) 1,191,379股新股份已根據特別授權配發及發行予四名關連選定承授人(即時任執行董事Alain PERROT先生，以及其他三名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董事的關連選定承授人)；及(b) 1,316,787股新股份已根據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予六名非關連選定承授人。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五日，2,508,171股獎勵股份已歸屬以及董事會已議決配發及發行合計2,508,171股新股份，相當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50%，其中(a) 1,191,381股新股份已根據特別授權配發及發行予四名關連選定承授人(即時任執行董事Alain PERROT先生，以及其他三名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董事的關連選定承授人)；及(b) 1,316,790股新股份已根據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予六名非關連選定承授人。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5,016,337股獎勵股份全部已歸屬，年內概無授出新的獎勵股份。因此，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獎勵股份仍未行使及歸屬。股份獎勵計劃的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日、二零二零年十月五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二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七日的通函中披露。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其他計劃。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事項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持有其他重大投資，亦無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Home Control Singapore Pte. Ltd.以銀行賬戶作為浮動押記(二零二四年：12.0百萬美元)，以取得本集團的銀行貸款。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資產抵押。

外匯風險管理

本集團內大部分實體的功能貨幣為美元。本集團的銷售主要以美元計值，而我們的採購主要以美元或人民幣計值。此外，本集團的總部設於新加坡，並於美國、比利時、中國及巴西設有營運附屬公司，經常性支出以當地貨幣結算，因此使本集團承受外匯風險。外匯匯率的波動可能由多種因素引起，如政府政策變動、國內及國際經濟以及政治情況改變，往往難以預測。由於本集團的經營業績一般會因應外幣應收款項與外幣應付款項的自然抵銷而得到部分緩解，故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對沖其匯率風險的協議。展望未來，本集團預計新加坡元、人民幣及美元的匯率將繼續波動。本集團的功能貨幣與呈報貨幣之間的匯率變動可能對本集團的融資成本、銷售及產品利潤率造成不利影響，而可能導致股份的價值下跌及應付的股息減少。本集團的業務及財務狀況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本集團管理層將繼續監察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並將採取審慎措施以盡量減少有關貨幣兌換的風險。

資產負債表外的承擔及安排

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資產負債表外交易。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

執行董事

蕭國雄先生，58歲，為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蕭先生已分別獲委任為本集團營運總監兼營銷及創新主管，負責領導本集團的研發及產品營銷團隊，以產生創新、知識產權及支持銷售團隊的售前營銷及商業討論活動。蕭先生於一九九九年九月加入本集團。

蕭先生於一九九一年七月獲得新加坡國立大學工程學學士學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蕭先生與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及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其他關係，且於過去三年內並無在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出任任何職位，亦未在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而言，蕭先生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權益，詳情載於本報告董事會報告。

楊豪放先生，41歲，為執行董事。楊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加入本集團。楊先生為中國A類人才及歐洲自然科學院院士。楊先生持有新加坡Tech.Pass。楊先生的創業重點是專注基礎醫療數字化與智慧健康服務產業發展。二零二三年，楊先生創立OPH Health Pte. Ltd.並一直擔任其首席執行官。OPH Health Pte. Ltd.專注於通過數字化技術構建基礎醫療行業的基礎設施網絡，旨在加強初級衛生保健系統和服務來實現全民健康覆蓋，為全球公共和私營醫療服務提供商賦能。OPH Health Pte. Ltd.利用先進檢測與人工智能技術，構建可信且豐富的居民健康數據畫像，讓政府、居民、醫療機構，以及其他衍生運營服務提供商等每一個參與者都可以基於該基礎設施網絡共同創新，使得基礎醫療數據要素產生更大的價值。

楊先生於通信行業、數字化領域擁有15年的工作及管理經驗。二零一一年七月，楊先生在中國北京大學獲得碩士學位。楊先生於二零一九年獲得中華人民共和國科學技術部授予的「創新人才推進計劃科技創新創業人才」證書，並於二零一六年擔任中國互聯網協會「互聯網+」研究諮詢中心發起專家。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楊先生與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及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其他關係，且於過去三年內並無在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出任任何職位，亦未在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楊先生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而言，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權益，詳情載於本報告董事會報告。

非執行董事

馬鷹女士，58歲，為非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馬女士負責就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提供意見。馬女士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加入本公司。

馬女士擁有研究館員(與教授同級)及投資人等多重身份。彼亦曾參與各種公益活動。馬女士在二零一四年參與設立「浙江馬雲公益基金會」並擔任理事長兼法定代表人。彼在二零一八年被聘任為樸盈國視(上海)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的顧問。彼在二零二三年被委任為OPH Health Pte. Ltd.的投資總監。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馬女士與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及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其他關係，且於過去三年內並無在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出任任何職位，亦未在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獨立非執行董事

Bernard Eng Chuan LIM先生，57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主席。Lim先生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意見。Lim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加入本公司。

Lim先生現任RB Capital Pte. Ltd.(設於新加坡的私人投資集團，在亞洲管理多元化房地產投資組合)的財務總監。Lim先生為新加坡公認會計師，擁有逾30年專業經驗，包括在多家跨國上市公司及私人投資集團擔任高級財務領導職位，在公司財務、財務控制、管治及戰略規劃等領域具備豐富經驗。

Lim先生曾於多間國際機構擔任高級財務領導職位。彼自二零二四年一月起擔任RB Capital Pte. Ltd.的財務總監。此前，彼於二零二一年九月至二零二三年二月擔任Pacific Eagle Real Estate的業務總監(財務)，並於二零一九年七月至二零二一年八月擔任Tsao Family Office Pte. Ltd.的首席財務官。

早前，Lim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五月至二零一九年六月在OUE Limited(在新加坡交易所上市的多元化房地產集團)任職，包括擔任首席財務官。在任期間，彼與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緊密合作，參與多項重大企業行動、資本市場計劃及戰略投資，包括OUE Limited透過收購International Healthway Corporation Limited (IHC)(業務遍佈東南亞的醫療保健服務及設施提供商)進軍醫療保健房地產領域，其中，Lim先生參與財務、管治及資本管理方面的工作。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Lim先生自南洋理工大學獲得會計學學士學位，並具備特許評估師及估價師資格。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Lim先生與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及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其他關係，且於過去三年內並無在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出任任何職位，亦未在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葉敏先生，62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葉先生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意見。葉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九月加入本公司。

葉先生現任Flint Global Ltd.高級顧問及NV Technology Limited的諮詢委員會主席，彼擁有逾30年的信貸分析、資本市場、風險管理、ESG(環境、社會及管治)以及Web3金融領域的經驗。

葉先生於一九九四年五月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任職於穆迪公司、其附屬公司、關聯公司及相關公司(統稱「穆迪」)，最初於一九九四年五月加入穆迪投資者服務公司(Moody's Investor Service, Inc.)(「MIS」)，擔任穆迪紐約辦事處的高級分析師，隨後晉升為亞洲地區(不含日本)穆迪結構化金融部董事總經理，負責該地區的結構化金融及金融資產證券化業務。在中國市場，葉先生曾主導穆迪的整體戰略方向與執行工作，並負責監督及拓展穆迪分析公司(Moody's Analytics, Inc.)以及MIS的業務。於二零一三年一月至二零一九年九月，葉先生擔任董事總經理－亞太區區域主管，監察MIS在亞太區的營運業務。於二零一九年一月至二零二零年十月，葉先生擔任MIS的董事總經理－國際業務主管，負責MIS區域策略及美國境外辦事處方面的地理區域管理。於二零二零年十月至二零二三年三月，葉先生擔任穆迪公司董事總經理－國際業務主管，全面負責管理穆迪在中國的營運。於二零二三年三月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葉先生擔任穆迪公司高級顧問。

在穆迪任職期間，葉先生負責管理區域合作夥伴關係，主要負責管理與穆迪的中國關聯公司(包括中誠信國際信用評級有限責任公司(「中誠信」)、商道融綠國際有限公司及Mioying Financial Technology (HK) Limited)的關係，協助穆迪客戶從全球及本地的角度評估各項風險。葉先生亦曾任職於穆迪在亞洲各地的關聯本地評級機構，包括中國(中誠信，於二零零六年九月至二零二三年三月擔任其董事兼副主席，以及於二零零六年十月至二零一三年四月擔任首席執行官)、印度(ICRA Limited，於孟買證券交易所(BSE: 532835)及美國全國股票交易所(NSE: ICRA)上市的公眾上市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五月至二零二二年五月擔任其非執行董事)及韓國(Korea Investors Service Inc.，於二零一三年一月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擔任其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葉先生自二零二三年四月起擔任Flint Global Ltd.的高級顧問，並自二零二三年六月起獲委任為New Vision Group的金融科技部門旗下NV Technology Limited的諮詢委員會主席，參與香港現實世界資產(RWA)生態系統的金融基礎設施發展及行業倡議推進。

葉先生於一九八六年及一九八八年在中國清華大學分別獲得電子工程學士及碩士學位，並於一九九四年在美國卡內基梅隆大學獲得電子及計算機工程博士學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葉先生與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及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其他關係，且於過去三年內並無在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出任任何職位，亦未在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陳一中先生，54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陳先生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陳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九月加入本公司。

陳先生現為OUE Limited的首席運營官。陳先生在企業管理、投資及資產管理積逾20年經驗。陳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加入OUE Limited並擔任投資副總裁。於二零一三年六月，陳先生加入OUE Hospitality REIT Management Pte. Ltd.，於二零一三年六月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擔任投資副總裁。彼是協助OUE Hospitality Trust成功在新加坡交易所證券交易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於二零一九年除牌，前股份代號為SK7)的核心團隊成員之一。於二零一八年一月，陳先生晉升為副首席執行官，隨後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升任代理首席執行官，直至二零一九年九月。陳先生自二零一九年十月起擔任OUE Limited首席運營官，主要負責監督和管理OUE集團的總體業務及營運。

陳先生於一九九五年在台灣輔仁大學獲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於一九九九年美國德克薩斯大學阿靈頓分校獲得計算機科學碩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六年在美國芝加哥大學布斯商學院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而言，陳先生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權益，詳情載於本報告董事會報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陳先生與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及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其他關係，且於過去三年內並無在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出任任何職位，亦未在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

Jean Paul L. ABRAMS先生，63歲，為本集團的銷售部主管。Abrams先生負責歐洲的銷售活動並帶領歐洲及拉丁美洲的銷售團隊。Abrams先生於一九九五年一月加入本集團，並於本集團積累31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Abrams先生於一九八七年五月至一九九四年十二月期間在飛利浦集團內擔任多個職位。Abrams先生分別於一九八三年九月獲得比利時迪彭貝克的林堡商學院(Limburg Business School)經濟科學學士學位以及於一九八七年三月獲得天主教魯汶大學(Catholic University of Leuven)應用經濟科學碩士學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Abrams先生與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及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其他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黃月明女士，60歲，為本集團的全球財務總監。黃女士負責監督本集團財務實務的合規情況、監察現金流量、賬目及其他財務交易以及監督財務團隊的日常會計及財務運作。黃女士於二零零三年一月加入飛利浦，並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加入本集團，於本集團積累16年經驗。黃女士亦擔任蘇州歐清電子有限公司、蘇州歐之電子有限公司及Home Control Europe NV的董事。黃女士於二零零一年六月在加拿大多倫多的約克大學(York University)舒立克商學院(Schulich School of Business)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黃女士與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及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其他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概無高級管理層成員於過去三年曾擔任任何上市公司董事。

公司秘書

徐心兒女士，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徐女士現時為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HK) Limited的企業服務團隊高級經理。彼於向私人及上市公司提供公司秘書及合規服務方面積逾十五年經驗。徐女士於香港都會大學(前稱「香港公開大學」)取得企業行政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及企業管治碩士學位。徐女士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前稱「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員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員。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報告以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全球發售

本公司為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747)。有關所得款項相關用途的詳情，請參閱本報告「上市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主營業務

本公司於本年度的主營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主營業務為遙控器產品銷售及技術銷售支持以及研發。有關本公司各附屬公司於本年度的主營業務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的附註1。

業務回顧及未來前景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業務回顧及未來前景載於本報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該討論為本董事會報告的組成部分。

與持份者的關係

本集團深知僱員、客戶及業務夥伴對本集團的成功及可持續發展至關重要。本集團致力與其僱員維持緊密及互相關顧的關係，為其客戶提供優質的產品及滿意的服務以及加強與其業務夥伴的長期合作。

僱員

本集團深明僱員是最重要及最有價值的資產之一。本集團支持多元化的員工團隊及包容性，使全體員工得到公平及尊重的對待、平等地獲得機會及資源，並公平地貢獻及參與。本集團為員工提供公平及安全的工作環境，促進員工多元化發展，並基於彼等的優點及表現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及福利以及事業發展機會。本集團亦持續努力為僱員提供充分的內外部培訓及發展資源，讓彼等了解最新市場及行業發展資訊，同時提高彼等在崗位中的技能、表現及自我實踐。

客戶

本集團深明與客戶保持良好關係的重要性，並提供能滿足顧客需要及要求的優質產品及服務，以保持其品牌競爭力。本集團已與大多數主要客戶建立7年至18年以上的業務關係。本集團透過與客戶持續互動加強關係，以洞悉產品日益轉變的市場需求、定期檢查客戶反饋，使本集團能夠積極響應市場需求。

董事會報告

供應商

本集團已與其主要元件及製造供應商建立穩定及長期的關係。本集團已與其大多數主要供應商建立最長達16年的業務關係。作為其供應鏈管理一部分，本集團對其供應商及製造合作夥伴的選擇實施嚴格的標準。

本公司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運營及前景可能受各種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影響，其中部分因素為外部原因，而部分則為業務內在因素。以下為本集團所識別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董事會知悉可能存在不為本集團所知或目前並不重大而可能於未來成為重大的其他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業務風險

該等風險可分類為(i)與其業務有關的風險；(ii)與行業有關的風險；(iii)與於不同國家經營業務有關的風險；及(iv)與於中國經營業務有關的風險。董事認為，以下為部分可能對本集團構成重大不利影響的主要風險：

- 本集團的業務遍及全球，面臨不同地區市場的各种法律、經濟及政治風險。
- 因主要客戶的業績表現欠佳或任何其他原因而令其與任何主要客戶的業務關係有任何終止、中斷或變更，均可能對本集團的銷售及盈利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倘本集團未能預測到技術創新而適時成功開發及推銷新產品，或根本無法成功開發及推銷新產品，則可能會對其業務、財務狀況及前景會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元件價格大幅上漲或失去主要供應商，均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將會對商譽減值造成不利影響。

金融風險

本集團的金融風險管理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的附註3。

附屬公司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的附註1。

董事會報告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五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定義見下文)用途變更(「所得款項用途變更公告」)。

股份於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首次公開發售籌集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包銷費用及其他相關上市開支)約為84.93百萬港元(相當於約10.83百萬美元)(「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

誠如所得款項用途變更公告所披露，認購理財保本產品金額為38,000,000港元，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透過以本公司名義於金融中介機構(作為託管人)開設的存款賬戶結算。因此，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的計劃用途與實際用途如下：

	截至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於財政年度初 (即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		截至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直至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動用首次公開發售 所得款項的預期時間表
	首次公開發售 所得款項計劃用途 (根據實際所得款項 淨額按比例調整)	首次公開發售 所得款項計劃用途 (根據實際所得款項 淨額按比例調整)	部分贖回理財 保本產品計劃 第608號及 操作營運資金 及一般企業用途	於財政年度初 (即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	截至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動用 首次公開發售 所得款項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動用	
	百萬港元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1 策略投資或收購OTT (OTT)系統及/或 智能家居安保產品	-	-	-	-	-	-	-	-	由於COVID-19疫情，經濟 環境不穩定，阻礙了業務 討論，因此未動用原先分 配的資金。
2 償還銀行借款	21.12	2.69	-	-	-	-	2.69	-	-
3 研發及發展OTT板塊產品及 擴大智能家居產品系列	-	-	-	-	-	-	-	-	由於COVID-19疫情，經濟 環境不穩定，阻礙了業務 討論，因此未動用原先分 配的資金。

董事會報告

				截至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直至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首次公開發售 所得款項計劃用途 (根據實際所得款項 淨額按比例調整)	首次公開發售 所得款項計劃用途 (根據實際所得款項 淨額按比例調整)	部分贖回理財 保本產品計劃 第608號及 撥作營運資金 及一般企業用途	於財政年度初 (即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 未動用首次 公開發售所得款項	截至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已動用 所得款項	已動用 首次公開發售 所得款項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動用 所得款項	未動用首次公開發售 所得款項的預期時間表	
	百萬港元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4	擴大專業銷售團隊 以支持業務拓展	13.8	1.76	-	0.80	0.80	1.76	-	-
5	擴展中國以外地區的 供應鏈以加強供應鏈 管理及投資	6.57	0.84	-	-	-	0.84	-	-
6	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5.44	0.70	1.63	2.33	0.68	0.68	1.65	未動用首次公開發售所得 款項預期將於二零二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前悉數動 用。
7	認購理財保本產品計劃 第608號	38.00	4.84	(1.63)	-	-	3.21	-	-
		84.93	10.83	-	3.13	1.48	9.18	1.65	

附註： 僅供說明用途，上文所載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計劃用途已採用7.84港元兌1.00美元的匯率計算。

基於董事對未來市況作出的最佳估計及假設，未動用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預期將於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悉數動用。

董事會報告

董事預期動用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可進一步改善本集團的整體業務表現。

董事將不斷不時評估本集團的業務策略及具體需要。倘所得款項用途有任何其他變動，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作出進一步公告。

上述業務目標、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計劃用途乃基於本集團對未來市況作出的最佳估計及假設，而所得款項已根據本集團業務及行業的實際發展情況而應用。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用途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八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的公告(統稱為「配售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3.80港元配售28,424,000股股份。

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總額約為108.0百萬港元，而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所有佣金以及估計費用、成本及開支(包括但不限於配售代理佣金、聯交所交易費、證監會交易徵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後)約為106.3百萬港元(相當於約13.7百萬美元)。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董事會已議決延長動用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的預期時間表，當中原因載於下文「延長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用途預期時間表的原因」一段。

建議變更旨在就(i)開發AIoT技術及產品及(ii)通過內部開發、外判開發及策略合作開發及集成核心個人醫療保健管理產品(「開發項目」)延長悉數動用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的預期時間表。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的分配及動用情況，連同經更新的悉數動用預期時間表：

董事會報告

擬定用途	發展計劃	配售事項 所得款項 計劃用途 (百萬港元)	配售事項 所得款項 計劃用途 百萬美元	截至	直至	於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誠如 配售公告 所披露的 預期時間表	經更新 預期時間表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p>開發AIoT技術(利用其在物聯網技術方面的現有專業知識)及產品，該等技術及產品建立於個人健康代理支持的人工智能平台上，個人健康代理是一種交互式數字學生應用程序，可以與多個個人醫療保健設備連接並實現數據交互。通過收集、分析及監測個人醫療保健數據並基於該等數據投射出用戶的數字圖像，個人健康代理可以跟蹤用戶健康狀況的即時更新，並經由設備或雲端平台提供醫療保健相關的分析及建議。</p> <p>我們旨在通過(包括但不限於)與核心合作夥伴(例如專家、研究機構及技術合作夥伴)成立合營企業及合約關係等措施實現上述目標。</p>	里程碑1	15.95	2.05	0.00	0.00	2.05	二零二六年 三月 三十一日前	二零二六年 七月 三十一日前
	里程碑2	37.21	4.79	0.00	0.00	4.79	二零二六年 八月 三十日前	二零二六年 十一月 三十日前
<p>通過內部開發、外包開發及戰略合作，開發及整合核心個人健康管理產品(包括但不限於家庭健康場景中的數字互動健康小工具及健康設備，例如健康監測環及智能藥盒等)</p>	里程碑1	10.63	1.37	0.00	0.00	1.37	二零二六年 三月 三十一日前	二零二六年 七月 三十一日前
	<p>完成關鍵組件的選擇及初步驗證，建立低功耗參考設計及輕量級嵌入式操作系統，並為個人醫療保健管理產品定義安全的軟硬件接口</p>							

董事會報告

擬定用途	發展計劃	配售事項 所得款項 計劃用途 (百萬港元)	配售事項 所得款項 計劃用途 (百萬美元)	截至	直至	於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誠如 配售公告 所披露的 預期時間表	經更新 預期時間表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已動用 所得款項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已動用 配售事項 所得款項 (百萬美元)			
	里程碑2	10.63	1.37	0.00	0.00	1.37	二零二六年 八月 三十日前	二零二六年 十一月 三十日前
	交付首個可穿戴和家庭中心形式的個人醫療保健設備集成測試版硬件原型，並完成適用於消費者醫療保健產品的初步安全測試及基本監管準備工作							
與行業及跨行業合作夥伴的戰略合作	開展戰略合作，以支持醫療保健相關技術的應用、業務發展以及優化採購、製造及生產渠道	15.95	2.05	0.00	0.00	2.05	二零二六年 十一月 三十日前	
委聘諮詢服務供應商	委聘外部諮詢服務提供商進行醫療保健領域的行業研究、業務分析、合規管理及建立業務資源聯繫	5.32	0.68	0.00	0.00	0.68	二零二六年 十一月 三十日前	
Orbiva業務發展的員工成本(包括工資、花紅及其他激勵措施)，初始團隊由5至10名員工組成		7.44	0.96	0.00	0.00	0.96	二零二六年 十一月 三十日前	
辦公室租金及其他經營開支以及員工住宿費用		2.13	0.27	0.00	0.00	0.27	二零二六年 十一月 三十日前	

董事會報告

擬定用途	發展計劃	配售事項 所得款項 計劃用途 (百萬港元)	配售事項 所得款項 計劃用途 (百萬美元)	截至	直至	於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尚未動用 百萬美元	誠如 配售公告 所披露的 預期時間表	經更新 預期時間表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已動用 所得款項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已動用 配售事項 所得款項 百萬美元			
專業費用(包括委聘外部公司 秘書、法律顧問及財務服務供 應商的費用)及其他行政開支		1.06	0.14	0.00	0.00	0.14	二零二六年 十一月 三十日前	
		106.32	13.68	0.00	0.00	13.68		

附註： 僅供說明用途，上文所載配售事項所得款項計劃用途已採用7.77港元兌1.00美元的匯率計算。

延長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用途預期時間表的原因

延遲動用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的預期時間表主要由於(i)本公司需要時間進一步調整其內部安排及治理架構，以支持開發項目；(ii)經計及各種商業及實際考慮因素，推進開發項目所需時間較預期更長，包括但不限於與本集團相關業務合作夥伴進行初步協調、持續討論及實施安排；及(iii)本公司充分考慮當前市況及開發項目的整體進度後在分配其資源時採取更審慎的方針。

鑒於上述情況，董事會認為延長時間表屬恰當，以便本集團有更多時間繼續推進相關開發項目，並以審慎有序的方式動用配售事項所得款項。

董事會認為，延長預期時間表不會對本集團現有業務及營運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用途的預期時間表並無其他變動。

董事會報告

報告期內重大事項

控股股東變更及要約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四日，Meta-Wisdom Tech Limited(「買方」或「要約人」)與NHPEA IV Home Control Netherlands B.V.(「賣方」)訂立買賣協議(「買賣協議」)，據此，買方已有條件同意購買，而賣方已有條件同意出售375,000,000股股份(「銷售股份」)，佔於買賣協議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74.02%。銷售股份的總代價為230,000,000港元，相當於每股銷售股份約0.6133港元，惟可作出買賣協議所載的潛在代價調整(「控股股東變更」)。

買賣協議已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四日交割(「交割」)。緊隨交割後，要約人擁有375,000,000股股份(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約74.02%)。因此，要約人須根據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收購守則」)第26.1條按每股發售股份0.616港元就所有已發行股份(要約人已擁有或同意收購者除外)提出強制性無條件全面要約(「要約」)。要約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六日截止。

本公司控股股東變更及要約的詳情載於要約人與本公司聯合刊發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四日、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四日、二零二五年八月五日及二零二五年八月六日的聯合公告以及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五日的綜合文件。

成立Orbiva Limited

本公司已在香港成立一家全資有限公司，名為Orbiva Limited(「新公司」)。新公司程序已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二日完成。

董事會對Orbiva Limited的未來發展持積極態度。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二日及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五日的公告。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八日(交易時段前)，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已委任配售代理，而配售代理已有條件同意按竭盡所能基準促使不少於六(6)名承配人認購最多28,424,000股配售股份，配售價為每股配售股份3.80港元。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完成。有關詳情，請參閱配售公告。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業績以及本集團及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載於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會報告

末期股息

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派付每股0.66美仙，相當於每股約5.19港仙(二零二四年：每股0.25美仙，相當於每股約1.93港仙)。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股東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建議末期股息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大約於二零二六年七月十五日(星期三)派付。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的附註14。

銀行貸款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貸款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的附註24。

股本

本公司於本年度的股本變動及已發行股份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的附註29。

儲備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報告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可分派儲備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可分派予本公司股東的保留溢利。然而，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股份溢價賬約21,383,000美元(二零二四年：約8,013,000美元)可分派予本公司股東，惟緊隨建議分派股息日期後，本公司必須能夠清償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的債務。股份溢價賬亦可以繳足紅股的方式分派。

控股股東於重大合約的權益

於年終或於本年度任何時間概無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與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的重大合約存續，亦無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服務有關的任何重大合約存續。

董事會報告

股權掛鈎協議

除下文「股份獎勵計劃」一節所披露者外，概無將會或可能會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或要求本公司訂立將會或可能會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的任何協議之股權掛鈎協議由本公司於本年度訂立或於本年度終結時存續。

可轉換證券、期權、認股權證或類似權利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發行或授出任何其他可轉換證券、期權、認股權證或類似權利，亦無行使任何其他可轉換證券、期權、認股權證或類似權利。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下文「股份獎勵計劃」一節所披露者外，概無可轉換證券、期權、認股權證或類似權利尚未行使。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發行股本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以換取現金。

已發行債權證

於本年度，本公司並無發行任何債權證。

可換股債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並無發行任何可換股債券。

購買、出售或購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持有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

發行股份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535,074,000股已發行股份(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6,650,000股已發行股份)。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發行28,424,000股額外股份。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日(「採納日期」)採納股份獎勵計劃。

任何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全職僱員、董事或高級管理層均合資格參與股份獎勵計劃。

董事會報告

股份獎勵計劃的目的為(i)通過股份所有權使合資格參與者的利益與股東的利益直接保持一致；(ii)認可選定承授人(「選定承授人」)作出的貢獻並給予激勵，以就本集團的持續經營及發展挽留彼等；及(iii)為本集團進一步的發展吸引優質僱員。除非董事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款決定提前終止計劃，否則股份獎勵計劃自採納日期起生效十(10)年。於本報告日期，股份獎勵計劃的剩餘年期約為四年四個月。

董事會不得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作出任何進一步獎勵，致使董事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所獎勵的股份數目超過於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5%，或於發行獎勵股份後，導致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低於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最低水平。基於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501,633,663股，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允許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為7,524,504股，佔(但不超過)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50%及佔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41%。

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五日，董事會議決以零代價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合共不多於5,016,337股獎勵股份(「獎勵股份」)，佔於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00%，其中(a) 2,382,760股獎勵股份以根據特別授權建議配發及發行新股份的方式授予四名關連選定承授人(即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Alain Perrot先生，以及其他三名關連選定承授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董事))；及(b)不多於2,633,577股獎勵股份以根據一般授權建議配發及發行新股份的方式授予六名非關連選定承授人。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毋須就申請或接納獎勵股份支付任何款項，亦毋須就授出的獎勵股份支付任何購買價格，該價格由董事會經計及上文詳述股份獎勵計劃激勵及挽留選定承授人並吸引人才加入本集團的目的後全權酌情釐定。因此，就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授出的獎勵股份，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獎勵股份的購買價格為零。

在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二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有關授予關連選定承授人獎勵股份及授予董事就向關連選定承授人發行及配發2,382,760股獎勵股份的特別授權的普通決議案已獲通過。

董事會報告

總獎勵股份的50%應於授出日期的第二週年時歸屬；而總獎勵股份的50%應於授出日期的第三週年時歸屬。除合資格參與者於歸屬期內仍為本集團僱員外，概無規定其他表現目標。

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五日，2,508,166股獎勵股份已歸屬且董事會已議決配發及發行合共2,508,166股新股份，以滿足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五日向十名選定承授人授出獎勵股份。

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五日，2,508,171股獎勵股份已歸屬且董事會已議決配發及發行合共2,508,171股新股份，佔經該配發及發行後擴大之全部已發行股份約0.50%，以滿足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五日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十名選定承授人授出獎勵股份。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十名選定承授人配發及發行合共5,016,337股股份。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有2,508,167股獎勵股份可授出。於本年度，概無授出任何股份獎勵，據此，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有2,508,167股獎勵股份可授出。於本報告日期，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2,508,167股股份（佔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5%），其中在進一步授出2,508,167股獎勵股份（佔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5%）的情況下可供發行2,508,167股股份。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規則，概無各合資格參與者權益上限的規定，而於本報告日期，概無選定承授人獲授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的獎勵股份。

董事會報告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5,016,337股獎勵股份全部已歸屬(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前)，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授出新的獎勵股份(因此概無歸屬獎勵股份)。因此，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獎勵股份仍未行使及歸屬。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亦無獎勵股份被註銷、沒收、到期或失效。股份獎勵計劃下的相關選定承授人詳情如下：

承授人名稱	與本集團的關係	授出日期	獎勵股份數目				於二零二五年	
			於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本年度授出	於本年度歸屬	於本年度 註銷/失效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Alain PERROT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二十九日辭任)	前董事會主席、前執行董事	二零二零年十月五日	-	-	-	-	-	
Jean Paul L. ABRAMS	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的董事	二零二零年十月五日	-	-	-	-	-	
黃月明	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	二零二零年十月五日	-	-	-	-	-	
朱閱春(於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辭任)	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前董事	二零二零年十月五日	-	-	-	-	-	
六名非關連選定承授人 ^(附註)	本集團全職僱員	二零二零年十月五日	-	-	-	-	-	
總計			-	-	-	-	-	

附註

- 1) 蕭國雄獲委任為行政總裁，自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 2) 其中一名選定承授人已辭任，自二零二四年十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 3) 程軍獲委任為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自二零二四年九月十八日起生效。

有關股份獎勵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日、二零二零年十月五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二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七日的通函。

董事會報告

董事

本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的在任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蕭國雄先生(行政總裁)

楊豪放先生(自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六日起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馬鷹女士(自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六日起獲委任)

周巍先生(自二零二五年八月六日起辭任)

方又圓先生(自二零二五年八月六日起辭任)

Alain PERROT先生(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起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葉敏先生(自二零二五年九月三日起獲委任)

陳一中先生(自二零二五年九月三日起獲委任)

Bernard Eng Chuan LIM先生(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獲委任)

Werner Peter VAN ECK先生(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起辭任)

陳壽康先生(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辭任)

Keet Yee LAI女士(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辭任)

附註：

- (1) 楊豪放先生已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四日取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且楊先生確認彼知悉其作為董事的責任。
- (2) 馬鷹女士已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四日取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且馬女士確認彼知悉其作為董事的責任。
- (3) 葉敏先生已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日取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且葉先生確認彼知悉其作為董事的責任。
- (4) 陳一中先生已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日取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且陳先生確認彼知悉其作為董事的責任。
- (5) Bernard Eng Chuan LIM先生已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取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且LIM先生確認彼知悉其作為董事的責任。

董事會報告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任何由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或作為董事會新成員的董事，任期僅至其獲委任後的首屆股東週年大會止，屆時合資格於會上重選連任。此外，於各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在任的三分之一董事(或倘董事人數並非三或三的倍數，則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人數)須輪值告退，惟每名董事(包括獲指定任期的董事)均須至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退任董事合資格重選連任。本公司可於董事退任的股東大會上填補空缺位置。因此，蕭國雄先生、楊豪放先生、馬鷹女士、葉敏先生、陳一中先生及Bernard Eng Chuan LIM先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輪值退任，且符合資格並願意重選連任。

本公司認為董事會目前構成均衡，其多元化組合(包括性別多元化)適合本公司業務。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

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函件

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服務合約日期起任期為一年，並於隨後自動續期，每次為期一年，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合約。

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簽署委任函件，自各自的委任函件日期起任期為一年，並於隨後自動續期，每次為期一年，直至根據委任函件的條款終止。

概無董事或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的董事與或擬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於一年內屆滿或可由本集團於一年內終止而無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合約除外)。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現有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符合上市規則有關獨立非執行董事須至少佔董事會成員三分之一的最低人數規定。

本公司已接獲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自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獨立性書面確認，並認為彼等屬獨立人士。

董事會報告

董事於合約的重大權益

本公司、其母公司、其附屬公司或其同系附屬公司概無於本年度年終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訂立任何董事或與董事有關連的實體於本年度任何時間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重大權益的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亦無有關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於本年度年終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仍然生效。

管理合約

本年度並無訂立或存在任何有關本公司整體或任何主要業務部分的管理及行政的合約，與董事及其他於本公司從事全職工作的人士訂立的服務合約則除外。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本報告「股份獎勵計劃」一節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或本年度年終時，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或附屬公司或其任何同系附屬公司概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有權認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證券或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以獲得利益。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本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除本集團業務外，概無董事及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於足以或可能直接或間接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業務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作出披露。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條董事資料變更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 (1)條須予披露的董事資料變更載列如下：

- (i) Alain PERROT先生(「Perrot先生」)已提呈辭任非執行董事，並不再擔任董事會主席；及(ii) Werner Peter VAN ECK先生(「Van Eck先生」)已提呈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 (i) 陳壽康博士(「陳博士」)已提呈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並不再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及(ii) Keet Yee LAI女士(「Lai女士」)已提呈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並不再擔任提名委員會成員，均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董事會報告

- Bernard Eng Chuan LIM先生(「Lim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 隨著Lim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 (i) Lim先生已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及
 - (ii) 陳一中先生已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規定須予披露的其他資料。

獲准許彌償條文

根據章程細則，董事、本公司核數師及其他高級職員有權從公司的資產中獲得彌償，以彌償其作為董事、本公司核數師或其他高級職員招致或蒙受的一切損失或責任。為董事及本公司高級職員利益之獲准許彌償條文現時並於本年度內及於本報告日期生效。本公司於本年度內已購買及維持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為其董事及高級職員面對若干法律訴訟(如有)時提供適當保障。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記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標準守則另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於股份的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或相關 股份數目 ^(附註1)	佔本公司權益的 概約百分比 ^(附註1)
楊豪放	可影響受託人如何行使其酌情權 的酌情信託創始人	375,202,000 (L) ^(附註2)	70.12%
蕭國雄	實益擁有人	501,634 (L)	0.09%
陳一中	實益擁有人	362,000 (L)	0.07%

附註：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535,074,000股股份。「L」指該實體於相關股份的好倉。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Meta-Wisdom Tech Limited由O-sycamore Holdings Limited實益擁有99%權益，而O-sycamore Holdings Limited由Thomethan Settlement全資擁有。楊先生及恒泰信託(香港)有限公司分別為Thomethan Settlement的財產授予人及受託人。因此，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楊先生(作為Thomethan Settlement的財產授予人)、恒泰信託(香港)有限公司(作為Thomethan Settlement的受託人)及O-sycamore Holdings Limited(直接持有Meta-Wisdom Tech Limited已發行股本的99%)被視為於Meta-Wisdom Tech Limited所持有的375,202,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董事會報告

(ii) 相聯法團的權益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的 股份數目 ^(附註1)	佔相聯法團權益 的概約百分比
蕭國雄	Omni Remotes do Brasil Ltda	實益擁有人	100	1%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記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另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董事深知，以下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記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條及第3條的條文規定另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或相關 股份數目 ^(附註1)	股權概約 百分比 ^(附註1)
恒泰信託(香港)有限公司	受託人	375,202,000 (L) ^(附註2)	70.12%
O-sycamore Holdings Limited	受控法團的權益	375,202,000 (L) ^(附註2)	70.12%
Meta-Wisdom Tech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375,202,000 (L) ^(附註2)	70.12%

董事會報告

附註：

1.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535,074,000股股份。「L」指該實體於相關股份的好倉。
2.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Meta-Wisdom Tech Limited由O-sycamore Holdings Limited實益擁有99%權益，而O-sycamore Holdings Limited由Thomethan Settlement全資擁有。楊先生及恒泰信託(香港)有限公司分別為Thomethan Settlement的財產授予人及受託人。因此，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楊先生(作為Thomethan Settlement的財產授予人)、恒泰信託(香港)有限公司(作為Thomethan Settlement的受託人)及O-sycamore Holdings Limited(直接持有Meta-Wisdom Tech Limited已發行股本的99%)被視為於Meta-Wisdom Tech Limited所持有的375,202,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3.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倘符合若干條件，則本公司股東須呈交披露權益通知書。倘股東於本公司的持股量出現變動，除非符合若干條件，否則股東毋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因此，股東於本公司的最新持股量可能與呈交予聯交所的持股量不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董事或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記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條及第3條的條文規定另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本公司於本年度並無進行根據上市規則須予披露的任何非豁免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關聯方交易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的附註32。本年度各項關聯方交易構成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惟已獲全面豁免，故無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任何披露規定。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本年度，對本集團五大客戶的銷售額合共佔本集團本年度總銷售額約64.4%，而其中對最大客戶的銷售額則佔本集團本年度總銷售額約18.0%。

於本年度，自本集團五大供應商的購買額合共佔本集團本年度總購買額約39.8%，而其中自最大供應商的購買額則佔本集團本年度總購買額約12.3%。

董事會報告

於本年度任何時間內，概無董事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或本公司任何股東(就董事所深知擁有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5% (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於本集團的五大客戶或五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僱員、薪酬政策

本集團已設立薪酬委員會，以參照本集團的經營業績、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個人表現及可資比較市場慣例審閱本集團的薪酬政策及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所有薪酬架構。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143名僱員(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4名僱員)。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的僱員福利開支約為13.3百萬美元(二零二四年：12.4百萬美元)。根據適用法律法規的要求，本集團參加由當地政府管理的各種員工社會保障計劃。本集團的薪酬政策根據個人表現、展現能力、參與程度、市場可比資料及本集團表現來獎勵僱員及董事。本集團通過內部及外部培訓提高員工的專業技能及管理水平。為確保本集團能夠吸引及保留有能力的員工，我們會定期審查薪酬待遇。績效獎金將根據個人及本集團的表現提供予合資格僱員。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發生任何重大勞資糾紛。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一日採納該計劃，以激勵合資格僱員。於本報告日期，計劃已於計劃期限屆滿時終止。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計劃項下概無新購股權獲授出及行使。於本報告日期，根據計劃條款，計劃項下於該終止前所有已授出及獲接納且尚未獲行使的購股權均已失效。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以認可該等選定承授人的貢獻並促進本集團的持續經營及發展。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五日，董事會決議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十名選定承授人授出合共不超過5,016,337股獎勵股份，相當於採納日期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00%。有關股份獎勵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本報告「股份獎勵計劃」一節。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

於本年度，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的附註9及10。

於本年度，概無本公司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放棄或同意放棄其薪酬，本集團亦無向本公司的任何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支付薪酬作為加入或加入本集團時的補償，或作為離職的補償。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經營之退休福利計劃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的附註2.19。

董事會報告

重大訴訟及仲裁

於本年度，本公司並無捲入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

優先購買權

章程細則或本公司註冊成立所在司法權區開曼群島法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規定，要求本公司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

公眾持股量

基於本公司得悉之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本報告刊發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項下規定充足公眾持股量。

稅務寬減及豁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本公司股東因持有本公司證券而獲得任何稅務寬減及豁免。倘本公司股東不確定購買、持有、出售或處置股份或行使股份相關權利方面的稅務影響，彼等應諮詢專業顧問。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二日(星期五)舉行。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八日(星期一)至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二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屆時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的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五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辦理登記手續。

為確定股東獲派建議末期股息的權利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五日(星期四)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屆時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的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獲派建議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四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辦理登記手續。

董事會報告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常規。有關本公司採用的企業管治常規的更多資料載於本報告中的企業管治報告。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致力於履行社會責任、支持環境可持續發展並實現可持續增長。本集團致力於維持可持續工作模式及密切關注所有資源以確保其得以有效利用。董事並不知悉於本年度內有任何重大不符合環保法律及法規的情況。有關本集團環境政策及表現的更多資料將載於與本報告同日刊發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於本年度內，據本公司所知，本集團並無嚴重違反或不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而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構成重大影響。

核數師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PricewaterhouseCoopers LLP審核，其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且符合資格及願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重新委任PricewaterhouseCoopers LLP為本公司核數師及授權董事釐定其薪酬的決議案。

過往三年的更換核數師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經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核。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五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退任本公司核數師。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香港」)審計。由於本公司董事會知會羅兵咸永道香港，其已決定建議委任PricewaterhouseCoopers LLP of Singapore(「PwC SG」)為本公司核數師，羅兵咸永道香港自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四日起退任本公司核數師。PwC SG的委任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四日生效。

根據上市規則第13.18條作出之披露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不存在載有關於本公司控股股東須履行特定履約契諾的貸款協議。

董事會報告

授予實體的貸款安排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未向任何實體授予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條須予以披露之任何貸款。

控股股東質押股份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不存在本公司控股股東質押股份的情況。

違反貸款協議的情況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不存在違反貸款協議而所涉及的貸款對本公司業務運營造成重大影響的情況。

為聯屬公司提供財務資助及作出擔保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不存在為聯屬公司提供財務資助或作出擔保而須作出披露的情況。

有關所收購公司或業務的財務表現的擔保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有關所收購公司或業務(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36B條及／或第14A.63條的披露要求)的財務表現的擔保。

本年度後重要事項

本公司並不知悉本年度結束後有任何可能會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項。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間」)的年度報告提呈本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致力建立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冀能成為一個透明及負責任的組織，開明及向本公司股東(「股東」)負責。董事會積極遵守企業管治原則並已採納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以符合法律及商業標準，專注範疇包括內部監控、公平披露及向全體股東負責，以確保本公司所有營運透明和具問責性。本公司相信有效的企業管治是為股東創造更多價值的必要因素。

使命

Home Control的使命乃提供最先進的遙距控制解決方案，令其客戶掌管其居所，簡化其生活。本集團致力提供最優質的產品及服務，並不斷創新及改進其產品，以滿足其客戶不斷變化的需求。

董事相信可使家居自動化對每個人來說觸手可及且易於使用。本集團的遙控器產品設計人性化、直觀且多功能，讓其客戶輕鬆方便地控制其設備及系統。

同時，本集團致力減少對環境的影響，於其所進行的一切活動中提高可持續性。本集團致力使用環保材料及工藝，不斷提高其環境績效。

本集團的最終目標乃成為家庭遙距控制解決方案的領先供應商，並基於信任、創新及卓越服務的基礎與客戶建立持久的關係。本集團致力讓其客戶可过上更舒適便捷的生活，並透過可持續性實踐及舉措對世界產生積極影響。

目標

在Home Control，目標乃透過為客戶的家庭提供創新及人性化的遙距控制解決方案簡化及改善客戶的生活。本集團的目標是成為家居自動化行業值得信賴的合作夥伴，使其客戶輕鬆方便地掌管其居所及設備。

價值

1. 創新：本集團致力不斷創新及改進產品，以滿足客戶不斷變化的需求。本集團致力處於家居自動化技術的最前沿，始終探索嶄新及具創造力的方式以增強其遙距控制解決方案的功能及便利性。

企業管治報告

2. 客戶滿意度：本集團將客戶置於首位，並致力提供卓越的服務及支援。本集團認真傾聽其需求及關切，並孜孜不倦地工作，以確保其對本集團產品及服務感到滿意。
3. 可持續發展：本集團致力減少對環境的影響，於其所進行的一切活動中提高可持續性。本集團致力使用環保材料及工藝，不斷提高其環境績效。
4. 質量：本集團認同提供可靠耐用的最高品質的產品。本集團制定嚴格的質量控制流程，以確保其產品達到或超過客戶的預期。

策略

1. 擴大產品供應：本集團計劃繼續創新及擴展其產品供應，以滿足家居自動化行業客戶不斷變化的需求。當中包括探索新技術及合作夥伴關係，以增強其遙距控制解決方案。
2. 增強客戶體驗：本集團將繼續通過提供卓越的服務及支援來優先考慮客戶滿意度。當中包括投資客戶支援資源及工具，以確保本集團客戶使用其產品時有流暢的體驗。
3. 關注可持續性：本集團將繼續於業務實踐中優先考慮可持續性，使用環保材料及工藝，並最大限度地減少對環境的影響。
4. 加強質量控制：本集團將繼續改進其質量控制流程，以確保其產品符合最高的質量及可靠性標準。當中包括投資測試和認證流程，以確保其產品按預期運行並滿足監管要求。

公司文化

本集團的公司文化建基於四個核心價值觀：客戶至上、創新、主人翁精神、速度。該等價值觀指引本集團所做的一切，從本集團如何對待我們的工作到本集團如何與彼此及客戶互動。

本集團文化的核心乃致力於客戶至上。董事相信，通過真正了解客戶的需求並提供卓越的服務及支援，本集團可以建立持久的關係，並打造將不時重回本集團身邊忠實的客戶。

企業管治報告

創新是定義本集團文化的另一個關鍵價值。本集團鼓勵員工跳出思維定式去思考，提出新想法及創新想法，幫助我們於競爭中保持領先地位。董事相信，通過培養創造性及求知的文化，本集團可以繼續開發滿足客戶不斷變化的需求的先進產品及服務。

主人翁精神亦是本集團文化的核心價值觀。董事相信，公司的成功與每一位僱員息息相關，本集團鼓勵每個人對自己的工作負責，並為自己所做的工作感到自豪。本集團授權員工做出決定並採取行動，因為他們知道他們獲得同事及領導層的支援及信任。

最後，速度是本集團重視的價值。本集團明白，在當今快節奏的商業世界中，敏捷性和響應能力對於成功至關重要。本集團致力於其方式的靈活高效，始終在尋找簡化流程並快速有效地完成工作的方式。

總體而言，本集團公司文化定義為致力於將客戶放在首位，培養創新及創造性文化，鼓勵主人翁精神及賦權，擁抱速度及敏捷性。董事相信，通過每日踐行該等價值觀，本集團可以實現為客戶提供卓越產品及服務的使命，同時為其僱員創造一個積極充實的工作環境。

因此，本集團致力於按照國際公認的良好企業管治標準開展其業務。董事相信Home Control的每個人都有責任遵守本集團業務所在國家的法律法規，該承擔義務延伸到了本集團與其合作夥伴開展業務的方式。本集團尋求與合作夥伴建立互利的長期關係，該等合作夥伴致力於以公平、正直及符合我們可持續發展目標的方式行事。鑒於本集團近33年的悠久業務，以及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COVID疫情發展期間的盈利能力，本集團認為目前的業務模式乃長期可持續。

董事會將繼續不時審閱及改善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本集團由有效董事會領導，以提升股東回報。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採納條文不比載列於企業管治守則寬鬆的企業管治政策，以及遵從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分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C.2.1除外。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的公告所披露，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起，Alain PERROT先生（「Perrot先生」）已提呈辭任非執行董事，且不再擔任董事會主席。於Perrot先生辭任後，董事會主席一職一直懸空，直至本公司委任合適的繼任人為止。本公司設有健全的管治架構，故董事會認為，Perrot先生辭任不會影響本集團的正常營運。截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運作正常，且本集團正有序開展業務營運。

企業管治報告

為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C.2.1，本公司正在物色合適人選填補董事會主席空缺，並將根據上市規則適時另行刊發公告。

董事會將繼續不時檢討及改善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本集團由有效的董事會領導，從而為股東帶來最佳回報。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及相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董事會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董事會的組成如下：

執行董事：	蕭國雄先生(行政總裁)
	楊豪放先生(自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六日起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馬鷹女士(自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六日起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葉敏先生(自二零二五年九月三日起獲委任)
	陳一中先生(自二零二五年九月三日起獲委任)
	Bernard Eng Chuan LIM先生(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獲委任)

董事履歷詳情載於本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除上述標題項下所披露者外，董事會成員之間，尤其本公司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並無其他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楊豪放先生、馬鷹女士、葉敏先生、陳一中先生及Bernard Eng Chuan LIM先生已根據上市規則項下適用於彼等作為董事的規定，參加培訓課程並向一家有資格就香港法律提供意見的律師事務所取得法律意見向聯交所作出虛假聲明或提供虛假資料的可能後果。該等培訓課程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四日(就楊豪放先生及馬鷹女士而言)、二零二五年九月三日(就葉敏先生及陳一中先生而言)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就Bernard Eng Chuan LIM先生而言)進行。上述各董事已確認彼明白所提供的法律意見。

企業管治報告

於本年度內，董事會一直遵守(i)上市規則第3.10(1)及(2)條有關至少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至少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規定；及(ii)上市規則第3.10A條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須至少佔董事會成員人數三分之一的規定。

董事會相信，董事會成員的組成有足夠的獨立性以保障本公司股東利益。

各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向本公司發出年度確認書。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已評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信納彼等具備必要的品格、誠實及經驗，以履行獨立非執行董事職責，並認為彼等各自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的規定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出席會議記錄

各董事於年內出席董事會會議、審核委員會會議、薪酬委員會會議、提名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記錄載列如下：

	參加會議次數／會議次數				股東大會
	董事會會議	審核委員會會議	薪酬委員會會議	提名委員會會議	
執行董事					
蕭國雄先生	9/9				1/1
楊豪放先生 ⁽¹⁾	4/4				0/0
非執行董事					
馬鷹女士 ⁽²⁾	4/4				0/0
周巍先生 ⁽³⁾	5/5		1/1		1/1
方又圓先生 ⁽⁴⁾	5/5				1/1
Alain PERROT先生 ⁽⁵⁾	9/9			3/3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葉敏先生 ⁽⁶⁾	2/2				0/0
陳一中先生 ⁽⁷⁾	1/2				0/0
Bernard Eng Chuan LIM先生 ⁽⁸⁾	0/0				0/0
Werner Peter VAN ECK先生 ⁽⁹⁾	9/9	2/2	1/1	3/3	1/1
陳壽康博士 ⁽¹⁰⁾	9/9	2/2	1/1		1/1
Keet Yee LAI女士 ⁽¹¹⁾	8/9	2/2		3/3	1/1

附註：

- (1) 楊豪放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六日起生效。
- (2) 馬鷹女士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六日起生效。
- (3) 周巍先生已辭任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五年八月六日起生效。
- (4) 方又圓先生已辭任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五年八月六日起生效。
- (5) Alain PERROT先生已辭任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 (6) 葉敏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五年九月三日起生效。
- (7) 陳一中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五年九月三日起生效。
- (8) Bernard Eng Chuan LIM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 (9) Werner Peter VAN ECK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 (10) 陳壽康博士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 (11) Keet Yee LAI女士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董事會責任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管控本集團，並通過指導及監督本集團事務對促進本集團成功共同負責。董事會對本集團活動、策略及財務表現負最終責任，包括制定、審計發展計劃及預算；監察財務報表及經營業績，符合法律及監管規定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制定、審閱及監管適用於僱員及管理層的行為守則及一般業務原則手冊；檢討本集團是否符合標準守則及本報告中的披露情況；審計內部監控制度的成效；監督及管理本集團管理層的表現、管理培訓與發展；以及設定本集團的價值觀與準則。董事會委任本公司管理層負責本集團的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董事會定期檢討所授出職能，以確保其符合本集團需要。董事會就管理層的權力以及管理層團隊應匯報的情況向管理層團隊作出明確指示。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的入職及專業發展

每位董事獲任命為董事會成員時，均會收到一份全面、正式和切合需要的入職手冊，內容涵蓋與彼等的職責和責任及持續義務、業務營運材料、本公司的政策及程序以及作為董事的一般和法定以及監管責任相關的主要指引及文件，以確保其充分了解其於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監管規定下的責任。

為確保董事在具備全面資訊之情況下向董事會或委員會作出貢獻，董事定期獲取並了解相關法例、規則、規例及指引之修訂或最新資訊，尤其是該等新訂或經修訂法例、規則、規例及指引對董事的具體影響以及對本公司及本集團的整體影響。

董事獲鼓勵持續注意有關本集團的所有事宜，並於適當時候參加簡介會、研討會及相關培訓課程。根據持續專業發展守則之新規定，董事必須向本公司提供彼等各自之培訓記錄。

於本年度，蕭國雄先生、楊豪放先生、馬鷹女士、葉敏先生、陳一中先生、Bernard Eng Chuan LIM先生、周巍先生(自二零二五年八月六日起辭任)、方又圓先生(自二零二五年八月六日起辭任)、Alain PERROT先生(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起辭任)、Werner Peter VAN ECK先生(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起辭任)、陳壽康先生(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辭任)及Keet Yee LAI女士(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辭任)均參與培訓，當中包括閱讀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本集團或其業務有關的法規更新或資料。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企業管治職能。根據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該等職責有部分下放至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負責執行企業管治職能，例如制定及檢討本公司政策、企業管治常規、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發展、本公司在遵守法律法規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以及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

於本年度，董事會(i)制定、檢討並對本公司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作出推薦建議；(ii)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iii)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及(iv)檢討及監察標準守則的遵守情況、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董事會於必要時不時舉行會議。召開常規董事會會議至少14日前，全體董事均會獲得通知，而彼等可將認為適合的討論事項納入會議議程。會議議程連同董事會文件至少於每次董事會會議舉行當日3日前送交全體董事，以便董事有充足時間審議有關文件。

企業管治報告

每次董事會會議的記錄均分發至全體董事，以供彼等在確認會議記錄前細閱及給予意見。董事會亦確保其及時以適當的形式和質量提供所有必要的資料，以履行其職務。

各董事會成員均可全面獲得公司秘書的意見及服務，以確保遵守董事會程序以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而彼等亦有權全面取得董事會文件及相關資料，以作出知情決定及履行彼等的職務及職責。

董事對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確認編製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責任。

股息政策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四日批准及採納股息政策（「股息政策」）。該政策為董事會考慮股息派付時所採納的政策，使本公司股東能分享本公司的利潤，同時保留足夠儲備以供本集團日後增長之用。

根據股息政策，本公司全年可分派溢利的30%預期日後將作為股息派發。宣派股息須待董事會酌情決定及本公司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而本公司可能於日後變更股息政策或分派比率。概不保證本公司能於日後每年或任何年度分派有關金額或任何金額的股息。

董事會可於考慮本集團的業務及盈利、資金需求及盈餘、整體財務狀況、合約限制、資本支出及日後發展需求、股東利益以及董事會於有關時間認為與此相關的其他因素後，建議於日後派付股息。

宣派及派付的任何股息及股息金額將須受章程文件及開曼群島公司法規限（包括本公司股東批准）。日後宣派任何股息未必可反映本集團過往宣派的股息，並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

於任何特定年度並無分派的任何可分派溢利將會保留，並可供其後年度作出分派。倘溢利用於分派股息，則有關部分溢利將不可重新投資於其業務。

企業管治報告

委任及重選董事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B.2.2條規定，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應至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

執行董事任期為一年，並於隨後自動續期，每次為期一年，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

各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為一年，並於隨後自動續期，每次為期一年，自當時任期屆滿後的下一日開始，直至根據委任函件的條款終止。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已與或擬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於一年內屆滿或可由本公司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合約除外)。

根據章程細則，由董事會任命以填補董事會臨時職位空缺或作為董事會增補成員的任何董事僅能任職至本公司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之前，並符合資格在該會議上重選連任。此外，於本公司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在任的三分之一董事(或倘董事人數並非三或三的倍數，則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人數)須輪值告退，惟每名董事(包括獲指定任期的董事)均須至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退任董事應符合資格重選連任。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三個董事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監督本公司的特定事務。各董事委員會均以明確的書面職權範圍成立。各董事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可供查閱。

審核委員會

於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有三名成員，分別為Bernard Eng Chuan LIM先生、葉敏先生及陳一中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為Bernard Eng Chuan LIM先生。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責任為：

- 向董事提供對本集團財務報告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的成效的獨立審查

企業管治報告

- 監督審計過程
- 確保資源、員工資質及經驗、培訓課程及會計預算、財務報告職能，以及與本集團ESG表現及報告相關的職能
- 檢討自上次年度檢討之後，重大風險(包括ESG風險)的性質及嚴重程度的變動，以及發行人對內部業務、外部環境變化的應變能力
- 審查管理層持續監察風險(包括ESG風險)及內部監控系統的範圍及質量，以及內部審核職能及其他保證提供者的工作
- 審查向董事會(或董事委員會)傳達監控結果的詳盡程度及次數，此有助董事會評核發行人的監控情況及風險管理的有效程度
- 審查期內發生的重大監控失誤或發現的重大監控弱點，以及因此導致未能預見的後果或緊急情況的嚴重程度，而該等後果或情況對發行人的財務表現或狀況已產生、可能已產生或將來可能會產生的重大影響
- 審閱發行人有關財務報告及遵守上市規則規定的程序是否有效
- 履行董事委派的其他職務及職責

於本年度，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並與獨立核數師PwC SG開會。審核委員會亦已就本公司採納的會計政策及常規以及內部監控事宜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人員進行討論。審核委員會已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審核委員會已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以及發行人內部審計職能的成效進行檢討。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報告「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一節的披露。

審核委員會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採納其職權範圍。根據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每年至少舉行兩次會議，且審核委員會成員亦應每年至少與外聘核數師開會兩次。於本年度內，審核委員會已舉行兩次會議。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外聘核數師的甄選、委任、辭任及解僱而言，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並無意見分歧。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

於本報告日期，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一中先生及葉敏先生，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馬鷹女士。薪酬委員會主席為陳一中先生。

薪酬委員會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採納其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主要職責包括(i)就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及結構以及就制定薪酬政策建立正式並具透明度之程序向董事會提出建議；(ii)就本公司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出建議；(iii)就非執行董事之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iv)參考董事會之企業目標及方向，審閱及提出管理層之薪酬建議。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根據個人表現、展現能力、參與程度、市場可比資料及本集團表現來獎勵僱員及董事。為確保本集團能夠吸引及保留有能力的員工，我們會定期審查薪酬待遇。績效獎金將根據個人及本集團的表現提供予合資格僱員。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一日採納計劃以獎勵合資格僱員。本公司已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以認可該等選定承授人的貢獻，並推動本集團持續經營及發展。薪酬政策詳情請參閱本報告董事會報告「僱員、薪酬政策」一節。

於本年度，薪酬委員會已檢討、評估並考慮(i)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及(ii)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表現及薪酬。薪酬委員會亦檢討及批准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函件的條款。

根據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每年至少舉行一次會議。於本年度內，薪酬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付本公司各董事的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附註9。

企業管治報告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薪酬等級劃分的高級管理人員薪酬載列如下：

按薪酬等級劃分的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港元)	高級管理人員數目
零至1,000,000港元	—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
3,5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1
合計	2

提名委員會

於本報告日期，提名委員會有三名成員，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葉敏先生及陳一中先生，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馬鷹女士。提名委員會主席為葉敏先生。

提名委員會之角色及職能包括最少每年一次檢討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成情況、就任何建議調整向董事會提出符合本公司企業策略之推薦意見、物色具備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之適當人選及挑選獲提名人士擔任董事職務(如有需要)、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及就有關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之相關事宜及就董事(特別是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之連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

於本年度，提名委員會已檢討並考慮(i)董事會架構、規模、組成及董事會多元化(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等)；(ii)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成效；(iii)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iv)董事在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重新提名作重選；(v)董事能按其角色及董事會職責向本集團投入足夠時間並作出貢獻；及(vi)委任新董事。

提名委員會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採納其職權範圍。根據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每年至少舉行一次會議。於本年度內，提名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政策

本公司亦採納一項提名政策(「提名政策」)，該政策載列提名委員會就委任董事及董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時的主要甄選標準及提名程序的詳情。為了實現及／或保持性別多元化，提名委員會將為董事會建議一系列潛在的繼任者，以實現性別多元化。

甄選標準

於評估建議候選人適合與否時，提名委員會將使用下列因素作為參考：

- (a) 誠信聲譽；
- (b) 本公司所從事業務方面的成就及經驗；
- (c) 在可投入時間及相關權益方面的承諾；
- (d) 董事會各方面的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種族、性別、年齡、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服務年限；
- (e) 資歷，包括與本公司業務及企業策略有關的專業資歷、技能、知識及經驗；
- (f) 現有董事人數及其他需要候選人關注的承擔；
- (g) 董事會根據上市規則有關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
- (h) 候選人參照上市規則所載的獨立指引是否被視為獨立；
- (i) 本公司的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以及提名委員會為達到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而採納的任何可計量目標；
- (j) 其他適用於本公司業務的其他方面；及
- (k) 提名委員會或董事會不時決定的任何其他相關因素。

企業管治報告

新任董事提名程序

根據章程細則條文及上市規則的規定，倘董事會確認有需要新增一名董事或一名高級管理人員，則會遵循下列程序：

- (1) 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將根據甄選標準所載標準確定潛在候選人，並可能需要外部機構及／或顧問的協助；
- (2)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及／或公司秘書隨後將向董事會提供候選人的履歷詳情、候選人與本公司及／或董事之間關係詳情、所擔任董事職務、技能與經驗、需要大量時間投入的其他職位以及上市規則、開曼群島公司法及其他監管規定就董事會委任候選人要求的任何其他詳情；
- (3) 提名委員會隨後將建議候選人以及任職的條款及條件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4) 提名委員會應確保建議候選人將增強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尤其需關注性別平衡；
- (5) 倘任命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獲取與擬任董事有關的所有資料，以使董事會可根據上市規則第3.08條、3.09條及3.13條(經聯交所可能不時作出修訂)所載因素充分評估董事的獨立性；及
- (6) 董事會隨後將根據提名委員會之推薦建議審議及決定任命。

於股東大會上重選董事

- (1) 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檢討退任董事對本公司的整體貢獻及服務以及其在董事會的參與程度及表現。如退任董事符合資格並願意重選連任，董事會亦認為適當，董事會應當建議該名退任董事在股東大會上重選連任。
- (2) 倘須重選獨立非執行董事，則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亦將評估及考慮該獨立非執行董事是否將繼續符合上市規則所載之獨立性規定(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在任超過九年時，進一步委任該董事應根據企業管治守則規定以獨立決議案形式經股東批准)。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屆時應就於股東大會上建議重選董事向本公司股東作出推薦建議。

企業管治報告

(3) 委任任何建議董事會候選人或重新委任任何董事會現有成員均須根據章程細則以及其他適用規則及法規進行。

董事會獨立性年度評估

本公司確認董事會獨立性是良好企業管治的關鍵。本公司已建立有效機制，支持獨立董事會及獨立觀點。

作為良好的企業管治政策，提名委員會每位成員均未參與其各自獨立性的評核。提名委員會確認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繼續展現高度的獨立判斷，各人亦概不牽涉任何可影響其有效履行職責的業務或其他關係，故此彼等全部仍具獨立性。

提名委員會每年檢討並認為董事會架構的以下主要特徵或機制足以有效確保董事會獲提供獨立意見及建議：

董事會及委員會架構

- 自上市以來，本公司一直由董事會領導，董事會大部分為非執行董事。於報告期內，董事會的執行董事僅為蕭國雄先生及楊豪放先生，其餘4名董事彼此及與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概無關連。
- 所有董事委員會均由獨立非執行董事主持且由多數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提名委員會由葉敏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馬鷹女士(非執行董事)及陳一中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 定期檢討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以維持競爭力及與其職責及工作量相稱。
- 獨立非執行董事一直展現強力承擔，並有能力投入充足時間履行彼等的職責。
- 本公司已透過正式及非正式的方式建立渠道，據此獨立非執行董事能夠以公開的方式表達意見，並於需要時以保密方式表達。

企業管治報告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倘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在任超過九年，進一步委任該董事應根據企業管治守則規定以獨立決議案形式經股東批准。 |
| 獨立非執行董事於股份中的權益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於報告期內，概無非執行董事持有股份，且參與股份獎勵計劃。 |
| 董事於交易中的權益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於董事會在董事會會議上審議動議或交易時，董事須申報其涉及之直接或間接利益(如有)，並在適當情況下放棄表決。 |
| 外部意見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所有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可獲得外部獨立專業意見。 |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目的為實現董事會多元化。本公司確信並擁護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提升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及表現質素裨益良多。甄選人選將基於一系列多元化觀點及將定期審閱的可計量目標，包括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最終將按獲選人選可為董事會帶來的價值及貢獻而作出決定。此外，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B.1.3條，董事會應就發行人的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執行情況及成效進行年度檢討。於本年度，提名委員會在甄選候選人方面已履行上述職責並已審閱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實施及有效性。

根據上市規則第13.92條，聯交所認為單一性別董事會無法實現多元化。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六名董事組成，其中包括一名女性董事。董事會中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有助於促進管理流程的重要審查及管控。基於上文所述，提名委員會認為目前的董事會在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方面已充分多元化。

企業管治報告

性別多元化

本公司重視本集團各層級的性別多元化。下表載列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於本報告日期的性別比例：

	女性	男性
董事會	17%	83%
	1	5
高級管理層	50%	50%
	1	1
其他僱員	41%	59%
	58	82
全體僱員	41%	59%
	60	88

董事會曾設定目標，並已於本年度實現本集團至少擁有一名女性董事、50% (1名)女性高級管理層及41% (58名)女性員工的目標，並認為目前上述性別多元化情況令人滿意。董事會將努力在董事會中保持至少一名女性代表，並在確定合適的候選人後，抓住機會逐步增加女性成員的比例。

於本年度，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緩和因素或情況令實現全體僱員(包括高級管理層)性別多元化更具挑戰性或更無關。

有關本集團性別比例及相關數據的詳情，請參閱將與本報告同日發佈的二零二五年可持續發展報告。

本公司一直致力並將會繼續在董事會及管理層層面上推廣性別多元化。為在員工層面實現多元化，本集團已制定以下目標及政策：

- (a) 本集團致力為女性員工提供職業發展機會。自上市起，本集團已於本集團業務中具備多年相關經驗的資深女性員工部署資源以作培訓，包括但不限於會計及財務、營運以及研究及開發。董事認為此政策可培養多個有潛質接任的人選，並提供所需人力資源以達致董事會性別多元化的目標。
- (b) 本集團已制定適當的招聘及選拔常規，以便考慮不同的候選人。

企業管治報告

財務申報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

財務申報

管理層須就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及業務前景向董事會提供有關解釋及資料，並定期向董事會匯報，以便董事會能夠就所提交以供批准的財務及其他資料作出知情評估。

誠如本報告獨立核數師報告所載，董事確認彼等負責編製真實及公平地反映本集團事務狀況的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並不知悉有任何與可能會嚴重影響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的事件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明朗因素，且董事會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外部核數師的責任乃根據彼等的審計結果，對董事會所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形成獨立意見，並向本公司股東匯報彼等的意見。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董事會負責監控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有關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將會對本集團實現其業務目標造成不利阻礙的風險，並僅可提供合理但非絕對的保障以防備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

董事會在審核委員會的協助下每年檢討本集團業務營運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檢討包括主要財務、營運、合規及IT監控。鑒於本集團業務的規模、性質和複雜程度，董事會已評估是否有需要委聘外部獨立專業公司協助本集團內部審計工作。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委任一家專業公司協助本集團審閱本年度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

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主要包括如下組成部分：

監控

董事會認為良好的企業管治反映公司文化，較任何書面程序更為重要。

本公司一直致力以合乎道德及誠信的方式行事，並透過自上而下的良好基調，向全體僱員灌輸有關行為。

本公司致力制定及維持高度專業及道德標準，均於全體僱員的嚴格甄選過程及職業發展計劃中體現。公司作為長期僱主，會在僱員加入本集團後逐漸向僱員灌輸並使其深入了解本公司的營商理念及行事方式。

我們已建立明確的溝通渠道，讓僱員將意見向上傳達，而較資深的人員亦有意願聆聽。僱員明白一旦出現意外情況，除關注事件本身外，亦要留意事件成因。

我們鼓勵僱員（並指示僱員如何）向有權採取必要行動的人士匯報監控失效或懷疑監控不當行為。本公司設有舉報政策及系統，讓僱員及與本集團有業務往來的人士可於保密及匿名情況下（如需要）就與本集團有關的任何事宜的確實或疑似不當行為提出疑慮。

本公司設有反貪污政策及制度，當中載列本公司促進及支持遵守適用反賄賂及貪污法律及法規的政策及制度。

企業管治報告

風險評估

董事會及管理層各自負責識別及分析實現業務目標的相關風險，並釐定如何管理及降低該等風險。董事會已採納風險管治的三道防線模式。第一道防線管理風險。第二道防線負責監督風險管理。第三道防線評估風險監控的成效。該模式旨在確保董事會可確保本集團業務的風險管理成效，以及將利益衝突減至最低。

管理架構

本集團設有明確的組織架構，在有需要的情況下授權設計、記錄及實施程序以及監控風險的日常責任。僱員明白在此過程中所負的責任。監控自評程序要求各實質業務單位管理層通過使用詳細問卷，評估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對財務報告是否可靠、營運成效及效率以及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的充足及有效程度。該程序及其結果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監控及檢討

監控環境包括旨在確保執行相關管理指示及採取應對風險所需行動的政策及程序，可能包括批准及查證、檢討、保障資產及職責分權。監控工作可分為營運、財務報告及合規，而有時彼等或產生重疊。

本公司已建立有效的流程及制度，確保在僱員能夠履行職責的形式及時間內，識別、記錄及匯報有關營運、財務及合規方面的資料。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已通過審核委員會並在一間專業機構協助下檢討本集團本年度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成效，以確保於本集團會計、內部審計及財務匯報以及有關本集團ESG表現及匯報有關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培訓課程及預算足夠。備有審查結果(包括識別主要營運風險)及相關改進建議的檢討報告已向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正式匯報，以供彼等評估本集團的主要風險及控制以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成效，包括內部監控系統(如有)的任何重大缺陷或弱點，並且採取適當行動以及時糾正任何此等缺陷或弱點。本集團將於需要時定期跟進所有糾正行動，確保相關缺陷及弱點獲妥善處理。本公司已收到管理層對發行人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成效的確認。董事會認為，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為有效及足夠，而本集團已遵守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守則條文。

該專業公司協助企業風險評估過程，於二零二六年舉辦一次風險回顧研討會，以驗證本集團的風險清單。企業風險分為五類：i)戰略；ii)合規性；iii)財務方面；iv)營運方面；及v)技術方面，而經識別的集團主要風險在風險演練期間由管理層定出優先次序。經更新的風險簡介用以制訂未來3年以風險為基礎的內部審計計劃。管理層負責有效推行風險管理策略、政策及程序，為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奠定基礎，以利業務計劃及目標的達成。

披露內幕消息的政策及程序

本集團按內部程序及政策規管內幕消息的處理及發佈，以確保內幕消息獲適當批准披露及發佈前維持保密，以及有效一致地發佈有關消息。

董事會負責批准內幕消息的披露政策，有關政策旨在提供指引原則、常規及程序以協助本集團僱員及高級職員(i)向董事會匯報內幕消息以使其作出及時的披露決定(如需要)；及(ii)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及上市規則的規定，與本集團的持份者保持溝通。

僱員若知悉其認為重大或屬內幕消息的事項或事件，須向其分部／部門主管匯報，主管將對相關消息的敏感度進行評估，並(倘認為合適)上報董事會及／或本公司的公司秘書。

企業管治報告

舉報政策及制度

全體僱員均被提醒違規將會受到紀律處分，情況嚴重者則會被開除。本集團開通舉報通道以匯報疑似違規案例方面的疑慮提請本集團合規主任注意，合規主任獲授權迅速解決有關問題，理想情況是於違規變成違反法律或健康、安保或安全風險前得到解決。截至二零二五年，概無向最高政府機構傳達的重要關切案例。

反貪污政策及制度

於二零二五年，本集團繼續秉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具誠信及透明度的方式營運。董事會欣然報告，於二零二五財年，本集團保持於新加坡及中國全面遵守所有適用法律及法規(包括反貪污、數據私隱、健康與安全、勞工及人權，以及環境方面的法規)的紀錄，報得零例違規行為或違反本集團內部行為守則的案例。

本集團所有交易均公開、誠實及合乎道德，並無採取賄賂或洗錢等貪污做法。本集團僅接受或提供合理及相稱的禮品或款待，但不會就加快或確保政府履行常規行為支付疏通費。支付業務夥伴的佣金亦須以彼等提供的明確及顯而易見的服務為依據。就洗黑錢而言，本集團追蹤可疑交易，如未知實體間透過過多中介機構進行的付款、高價值現金交易，或可疑實體進行或接收的付款或涉及高風險國家的付款。任何懷疑出現任何有關情況的僱員均有責任向本集團合規主任匯報。

作為本集團反貪污實務的一部分，我們要求僱員(包括執行董事及董事)每年出席反賄賂培訓。於二零二五年，本集團全體僱員已接受全長一小時的反賄賂培訓課程。該課程列出各司法權區的反賄賂行為、賄賂與饋贈／款待的主要差異，以及本公司的反賄賂及反貪污政策。

企業管治報告

核數師薪酬

羅兵咸永道香港自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四日退任後，本公司委任PwC SG為其獨立核數師，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四日生效。有關更換本公司獨立核數師的詳情，請參閱本報告「核數師—過往三年的更換核數師」一節。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審計服務及非審計服務已付或應付PwC SG及其他PwC網絡事務所的薪酬總額為624,240新加坡元，明細如下：

所提供服務	新加坡元
審計服務	551,000
非審計服務 ¹	73,240
總計(新加坡元)	624,240 ²

附註：

- (1) 即稅務合規及轉讓定價服務。
- (2) 相當於約485,000美元。

公司秘書

徐心兒女士，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徐女士現時為企業服務專業供應商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HK) Limited的高級經理。彼於向私人及上市公司提供公司秘書及合規服務方面積逾十五年經驗。其於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為本公司的全球財務總監黃月明女士。

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徐女士已於本年度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股東權利

本公司的股東大會提供機會讓本公司股東與董事會進行溝通。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每年將於董事會釐定的地點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以外的各個股東大會稱為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

企業管治報告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權利

根據章程細則之細則第12.3條，董事會於收到一位或多位於存放請求書當日合共持有本公司不少於十分之一投票權(按每股一票基準)並附帶在股東大會投票權利之股份之本公司股東的書面請求後，必須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有關書面請求應存放於本公司在香港之主要辦事處，或如本公司不再設有上述主要辦事處，則存放於本公司註冊辦事處。該書面請求須指明本次會議的目的，並由請求人簽署。如果董事會並未於存放請求書當日起計21日內正式召開一個將於額外21天內舉行的會議，請求人本身或他們當中任何超過一半總投票權的人士，可以同樣的方式(盡可能接近董事會可召開會議的方式)召開股東大會，條件是如此召開的任何會議不得在存放請求書之日起三個月期滿後舉行，以及所有因董事會不履行而對請求人造成的合理費用應當由本公司向請求人作出賠償。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的權利

本公司股東有權向董事會作出查詢。所有查詢必須以書面提出(註明收件人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並郵寄至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現位於香港銅鑼灣希慎道33號利園一期19樓1901室)，或電郵至info@omnidivices.com。

於股東大會提出建議的權利

根據章程細則，概無條文涉及本公司股東在股東大會提出建議的程序，惟提名候選董事的建議除外。本公司股東可根據上述程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其於書面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宜。

股東參與

董事股權

董事於本公司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證券中的權益於董事會報告披露。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內，彼等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進行證券交易的自身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本公司自身的證券交易守則主要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標準守則而制訂，其條款並不遜於標準守則的規定。

企業管治報告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股權

登記持股量	股東人數	佔股東百分比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1-1,000	2	9.5238	100	0.0000
1,001-5,000	11	52.3809	24,000	0.0044
5,001-10,000	0	0.0000	0	0.0000
10,001-100,000	3	14.2857	88,000	0.0164
100,000以上	5	23.8095	534,961,900	99.9790
總計	21	100	535,074,000	100

於整個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維持了上市規則規定的25%公眾持股量。

二零二六年的重要股東日期

以下為主要股東相關日期及事件：

日期	事件
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	刊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
二零二六年四月十六日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本報告
二零二六年四月十六日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二零二五年六月五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	遞交股份過戶文件的最後時間
二零二六年六月八日(星期一)至 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二日(星期五) (包括首尾兩日)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確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
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二日	股東週年大會日期
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四日(星期三) 下午四時三十分	遞交股份過戶文件的最後時間
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五日(星期四)至 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星期二) (包括首尾兩日)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確定股東獲派建議末期股息的權利
二零二六年七月十五日(星期三)或前後	建議末期股息的派付日期

企業管治報告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已與其股東、投資者及其他持份者建立一系列溝通渠道，包括股東週年大會、年度及中期報告、通告、公告及通函以及本公司網站www.omnidevices.com，讓股東及投資者可公平和及時取得作出最佳投資決策時所合理需要的資料。本公司努力與股東保持公開及持續的對話，特別是通過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董事或其代表(視情況而定)可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與股東會面並回答彼等的詢問。

歡迎股東向本公司提問，股東可將問題發送至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或電郵至info@omnidevices.com。本公司會及時且適當回覆所有查詢。

本公司已不時審閱股東通訊政策的實行情況及成效。經考慮現有多個溝通及聯繫渠道後，董事會信納股東通訊政策已於二零二五年獲適當實施且具有成效。

董事會每年審閱投資者關係及通訊政策，並作出其認為必要的修改，以確保其有效性及確保充分保護股東及投資者的合法利益。董事會已審閱本公司投資者關係及通訊政策的實施及有效性。經考慮現有的多元化溝通渠道後，董事會信納，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一直妥為實施有效的投資者關係及通訊政策。

章程文件

本公司的章程文件於本年度概無變動。章程細則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五年財務摘要

本集團於五個財政年度的簡明經審計綜合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載列如下：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一年 千美元
收入	109,399	107,452	101,008	126,560	126,008
融資成本－淨額	(227)	(853)	(2,103)	(1,272)	(2,471)
除稅前溢利／(虧損)	8,502	4,214	(1,563)	6,135	5,697
所得稅開支	(1,398)	(1,706)	(56)	(1,560)	(1,891)
年內溢利／(虧損)	7,104	2,508	(1,619)	4,575	3,806
年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7,304	2,362	(1,546)	4,516	3,836

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二零二一年 千美元
非流動資產	10,944	11,356	12,509	16,475	19,526
流動資產	67,465	57,135	58,227	63,892	86,364
資產總值	78,409	68,491	70,736	80,367	105,890
流動負債	32,941	42,808	36,363	39,010	63,418
非流動負債	602	510	11,562	17,053	20,901
負債總額	33,543	43,318	47,925	56,063	84,319
資產淨值	44,866	25,173	22,811	24,304	21,571

獨立核數師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Home Control International Limited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Home Control International Limited(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載列於第81至160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由主要會計政策資料及其他解釋資料組成。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準則理事會所頒佈適用於公共利益實體財務報表審計的《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守則(包括國際獨立性標準)》(道德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道德守則中的其他職業道德責任。

PricewaterhouseCoopers LLP, 7 Straits View, Marina One East Tower Level 12, Singapore 018936
電話：(65) 6236 3388，網站：www.pwc.com/sg 商品及服務稅號：M90362193L 註冊號：T09LLOID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是關於商譽減值評估。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商譽減值評估</p> <p>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2.9、4及16。</p> <p>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已確認的商譽賬面值為8.9百萬美元。該商譽產生自於二零一五年四月收購Home Control Singapore Pte. Ltd.，並就減值評估需要分配到遙控器產品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p> <p>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管理層對該商譽每年進行減值評估。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折現現金流量（「DCF」）模型計算的使用價值釐定。由於可收回金額超過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故此並無確認減值虧損。</p>	<p>我們的程序包括以下各項：</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了解管理層的商譽減值評估過程，並通過考慮估計不確定性的程度及釐定將予應用的假設所涉及及判斷來評估重大錯報的固有風險；• 在估值專家的參與下，我們基於對業務及行業狀況的了解評估所使用估值方法的恰當性及主要假設的合理性；• 按抽樣方式測試支持憑證的來源數據，例如已批准預算及現有市場數據，並考慮該等預算的合理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商譽減值評估</p> <p>我們關注此範疇，因為減值評估涉及重大管理層判斷，尤其是在釐定DCF模型所用關鍵假設(包括收入增長率、經營利潤率、貼現率及最終增長率)方面。該等假設的微小變動可能對估計可收回金額產生重大影響。</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考慮合理可能變動對主要假設的潛在影響；及• 考慮綜合財務報表中有關減值評估的相關披露是否充分。 <p>我們認為，基於可獲得憑證，就該等減值評估所採納的假設獲支持且具合理性。</p>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本年報內所載的全部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就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而言，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真實而公平地呈列綜合財務報表，並對董事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國際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獨立核數師報告

在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計劃並執行 貴集團審計，以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財務資料獲取充分、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作為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的基礎。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審閱就 貴集團審計所進行的審計工作。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為消除威脅而採取的行動或應用的保障措施(如適用)。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Charlotte Hsu。

PricewaterhouseCoopers LLP

執業會計師及特許會計師

新加坡，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收入	6	109,399	107,452
銷售成本	8	(76,764)	(76,601)
毛利		32,635	30,851
其他收入	6	235	253
銷售及分銷開支	8	(7,788)	(7,297)
行政開支	8	(12,081)	(12,027)
減值虧損(撥備)/撥備撥回：			
一貿易應收款項		(16)	77
一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17	-	(3,229)
其他開支	8	(4,256)	(3,561)
融資成本－淨額	7	(227)	(853)
除稅前溢利		8,502	4,214
所得稅開支	11	(1,398)	(1,706)
年內溢利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7,104	2,508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海外業務換算的匯兌差額		200	(146)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200	(146)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7,304	2,36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的每股盈利：			
基本	13	1.39美仙	0.49美仙
攤薄	13	1.39美仙	0.49美仙

上述綜合全面收益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	14	1,718	2,255
其他無形資產	15	56	24
商譽	16	8,877	8,877
遞延稅項資產	28	293	200
非流動資產總值		10,944	11,356
流動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17	–	–
存貨	18	10,054	13,371
貿易應收款項	19	23,764	23,575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0	912	74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	32,735	19,443
流動資產總值		67,465	57,135
資產總值		78,409	68,491
負債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2	24,023	28,65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3	6,868	6,325
已收客戶墊款		1	15
計息銀行貸款	24	–	6,171
租賃負債	25	266	333
撥備	26	7	42
應付稅項		1,776	1,266
流動負債總額		32,941	42,808
流動資產淨值		34,524	14,327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45,468	25,683

上述綜合財務狀況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3	59	59
租賃負債	25	155	165
撥備	26	267	183
遞延稅項負債	28	121	103
非流動負債總額		602	510
資產淨值			
資產淨值		44,866	25,173
權益			
股本	29	5,351	5,067
儲備	31	39,515	20,106
權益總額		44,866	25,173

上述綜合財務狀況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第81至160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董事會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批核，並代表董事會簽署

楊豪放
董事

蕭國雄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股本 千美元	股份溢價* 千美元	法定儲備* 千美元	保留溢利* 千美元	匯兌波動 儲備* 千美元	資本儲備*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5,067	8,013	47	8,879	(453)	3,620	25,173
年內溢利	-	-	-	7,104	-	-	7,104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海外業務相關匯兌差額	-	-	-	-	200	-	200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7,104	200	-	7,304
股份配售	284	13,370	-	-	-	-	13,654
股息分派	-	(1,265)	-	-	-	-	(1,265)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351	20,118	47	15,983	(253)	3,620	44,866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5,067	8,013	47	6,371	(307)	3,620	22,811
年內溢利	-	-	-	2,508	-	-	2,508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海外業務相關匯兌差額	-	-	-	-	(146)	-	(146)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2,508	(146)	-	2,362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067	8,013	47	8,879	(453)	3,620	25,173

* 該等儲備賬構成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綜合儲備39,515,000美元(二零二四年：20,106,000美元)。

上述綜合權益變動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8,502	4,214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4	1,075	1,371
—使用權資產折舊	14	409	493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5	13	11
—貸款安排、融資及法律費用攤銷	7	79	6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虧損	8	10	82
—利息開支	7	148	987
—利息收入		(56)	(44)
—其他應收款項的修改收益	7	—	(199)
—匯率變動影響		60	35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備	17	16	3,229
—存貨撥備	18	210	367
		10,466	10,611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減少／(增加)		3,117	(2,616)
—貿易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635)	3,053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169)	623
—貿易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4,575)	93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		543	2,232
—客戶付款減少		(14)	(38)
—撥備增加／(減少)		49	(94)
		8,782	14,710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		8,782	14,710
已付所得稅淨額		(963)	(498)
		7,819	14,212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7,819	14,212

上述綜合現金流量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610)	(948)
購買其他無形資產		(43)	(24)
已收利息		56	44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597)	(928)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償還計息銀行貸款	33	(6,250)	(8,900)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33	(384)	(504)
租賃負債的利息部分	33	(35)	(32)
已付利息	33	(113)	(955)
已付股息	12	(1,265)	–
配售所得款項		13,654	–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5,607	(10,39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2,829	2,893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443	16,872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463	(322)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	32,735	19,443

上述綜合現金流量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Sertus Chambers, Governors Square, Suite #5-204, 23 Lime Tree Bay Avenue, P.O. Box 2547,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為智能家居自動化、消費電子產品及機頂盒市場板塊的感應及控制技術提供解決方案。

本公司股份自上市日期(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四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分別為 Meta-Wisdom Tech Limited及O-Syamore Holdings Limited。兩家公司均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

除非另有說明，否則本綜合財務報表以千美元(「千美元」)單位呈列。本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獲董事會批准發佈。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地點及日期 以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 註冊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營業務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HCIL Master Option Limited (「HCIL Master Option」)	開曼群島 二零一五年 四月九日	50,000美元	100(直接)	100(直接)	投資控股
Home Control Singapore Pte. Ltd. (「Home Control新加坡」)	新加坡 二零一二年 十月十日	31,628,400美元	100(直接)	100(直接)	銷售遙控器產品
Orbiva Limited(「Orbiva」)	香港 二零二五年 九月二十二日	10,000,000港元	100(直接)	-	醫療保健相關業務
蘇州歐清電子有限公司 (「蘇州歐清電子」)*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日	300,000美元	100(間接)	100(間接)	研發
蘇州歐之電子有限公司 (「蘇州歐之電子」)*	中國 二零一五年 七月二十八日	2,000,000美元	100(間接)	100(間接)	銷售遙控器產品
Omni Remotes do Brasil Ltda (「Omni巴西」)	巴西 二零一六年 一月二十日	500,000巴西雷亞爾	99(間接)	99(間接)	技術銷售支持
Home Control Europe NV (「Home Control歐洲」)	比利時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二十六日	7,000,000歐元	100(間接)	100(間接)	技術銷售支持及 銷售遙控器產品
Premium Home Control Solutions LLC(「Premium Home Control Solutions」)	美利堅合眾國 二零一五年 三月十二日	1,000美元	100(間接)	100(間接)	買賣及分銷家電產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

2.1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披露要求編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包括以下權威文獻：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 國際會計準則；及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或其前身機構常務詮釋小組委員會（常務詮釋小組委員會詮釋）制定的詮釋。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下文所披露的會計政策除外。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動

本集團已採納所有與本集團業務相關並必須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採用的經修訂準則及修訂本。採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對本集團業績或財務狀況不會造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已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首次採納下列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2.3 尚未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以下準則及修訂本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並未提早採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¹⁾ 年度改進 ⁽¹⁾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第11卷 倚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之合約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¹⁾	財務報表中的呈列及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²⁾	無公共受託責任的附屬公司：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²⁾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之修訂本 ⁽³⁾	

⁽¹⁾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³⁾ 生效日期尚待釐定

本集團正在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的全面影響。根據本集團作出的初步評估，該等準則及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狀況構成重大影響，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除外，該準則可能主要影響本集團綜合全面收益表的呈列，而本集團仍在評估其影響。除此之外，並無其他尚未生效且預期會對本集團財務表現及狀況構成重大影響的準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2.4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實體)。當本集團因參與被投資公司而可以或有權獲得不定回報，且可透過對被投資公司行使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即本集團運用既有權利現時可以左右被投資公司有關業務)時，即屬擁有控制權。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被投資公司少於半數的投票權或類似權利，本集團衡量其是否對被投資公司有權力時，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被投資公司其他投票權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使用與本公司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同一報告期間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的經營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入賬，並持續綜合入賬至有關控制權終止當日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組成部分會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結餘錄得虧絀。有關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的所有集團內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以及現金流量於綜合入賬時悉數對銷。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上文所述的三個控制因素中的一個或以上出現變動，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被投資公司。並無失去控制權的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變動以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會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及(iii)計入權益的累計匯兌差額；並確認(i)已收取代價的公平值；(ii)任何保留投資的公平值；及(iii)所產生於損益的任何盈餘或虧絀。本集團應佔過往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組成部分按與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需相同基準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倘適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2.5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按收購法列賬。轉讓代價按收購日的公平值計量，該公平值為本集團轉讓的資產於收購日的公平值、本集團對被收購方的前擁有人承擔的負債及本集團發行以換取被收購方控股權的股本權益的總和。就各項業務合併而言，本集團選擇以公平值或於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應佔比例，計算屬現時擁有人權益並賦予持有人權利在清盤時按比例分佔資產淨值的於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的一切其他部分按公平值計量。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當所收購的一組活動及資產包括一項資源投入及一項實質過程，而兩者對創造產出的能力有重大貢獻，則本集團確定其已收購一項業務。

本集團收購一項業務時會根據合約條款、收購日的經濟狀況及有關條件評估取得的金融資產及承擔的金融負債，以進行適當分類及指定。此舉包括分離被收購方主合約中的嵌入式衍生工具。

倘業務合併為分階段實現，先前持有的股本權益應按收購日的公平值重新計量，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在損益中確認。

收購方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將以收購日的公平值確認。倘或然代價被分類為一項資產或負債，則會按公平值計量，而其公平值變動會於損益確認。或然代價如被分類為權益，則不再對其重新計量，後續的結算會計入權益中。

商譽初步按成本計量，即轉讓代價、確認為非控股權益的金額及本集團過往持有被收購方股本權益的公平值之和超出本集團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及所承擔負債的部分。倘該代價及其他項目之和低於所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平值，有關差額在重估後於損益確認為議價購買收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2.5 業務合併及商譽(續)

初始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如有事件或情況變動表明賬面值可能減值，則會更頻繁地進行減值測試。本集團每年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對商譽進行減值測試。就減值測試而言，於業務合併時收購的商譽自收購日起分配至預期將從合併協同效應受益的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不論本集團的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已被分配至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減值通過評估商譽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而釐定。倘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則確認減值虧損。就商譽所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於其後期間撥回。

倘商譽被分配至某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該單位內的部分業務被出售，與被出售業務有關的商譽將於釐定出售該業務的收益或虧損時計入該業務賬面值。在此情況下被出售的商譽按被出售業務與保留的現金產生單位部分的相對價值計量。

2.6 外幣換算

綜合財務報表以美元呈列，美元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本集團旗下各實體決定自身的功能貨幣，而計入各實體財務報表的項目均採用該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旗下實體入賬的外幣交易初始按其各自於交易日期當時的功能貨幣匯率入賬。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於報告期末的功能貨幣匯率換算。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以外幣按過往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採用初始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以外幣按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採用釐定公平值當日的匯率換算。換算以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視為等同於確認該項目公平值變動的收益或虧損(即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確認公平值收益或虧損的項目的匯兌差額，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2.6 外幣換算(續)

於釐定初始確認相關資產的匯率、終止確認預收代價相關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的開支或收入時，初始交易日期為本集團初始確認預收代價所產生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當日。倘有多項預收付款或收款，則本集團釐定各項預收代價付款或收款的交易日期。

若干境外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以外的貨幣。於報告期末，該等實體的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當時的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其全面收益表按年內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美元。

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累計為權益的獨立組成部分，直至有關海外業務實體被出售為止。出售海外業務時，於其他全面收益中與該特定海外業務相關的部分在損益中予以確認。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境外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按現金流量產生日期的匯率換算為美元。境外附屬公司於年內產生的經常性現金流量按年內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美元。

2.7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示。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購買價及令該資產達致使用狀態及運至相應地點作擬定用途所直接應佔的任何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營運後產生的開支(如維修及保養)通常於產生期間自損益扣除。在符合確認標準的情況下，重大檢修開支於該資產的賬面值撥充資本作為重置。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重要部分須定期更換，本集團將有關部分確認為具有特定可使用年期的個別資產，並相應對其進行折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2.7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續)

折舊按直線法於估計可使用年內將物業、廠房及設備各項目的成本撇銷至其剩餘價值計算。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傢俬及裝置	3年
特定工具	2年
機器及設備	5年

呈列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使用權資產的折舊政策於附註2.15(a)披露。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各部分的可使用年期不同，則該項目的成本在各部分間合理分配，各部分單獨進行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至少須在各財政年度末作出檢討及調整(倘適用)。

初始確認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任何重大部分)於出售時或其使用或出售預計將不會產生任何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資產終止確認年度的損益確認的出售或報廢損益為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相關資產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

在建工程指建設中的特定工具，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示，不進行折舊。成本包括建造期間的直接建造成本。在建工程於完成並可使用時重新分類為適當類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2.8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獨立收購的無形資產於初始確認時按成本計量。於業務合併中獲得無形資產的成本為收購日的公平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評估為有限年期或無限年期。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其後於可使用經濟年期內攤銷，並於有跡象顯示該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至少會於各財政年度末檢討。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2.8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續)

專利

專利按直線法就其估計可使用年期4年進行攤銷。

軟件

已購買的軟件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按直線法就其估計可使用年期3至5年進行攤銷。

客戶關係

客戶關係按直線法就其估計可使用年期4年進行攤銷。

研究與開發成本

全部研究成本於產生時自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扣除。

開發新產品項目所產生的開支僅會在本集團可顯示完成該無形資產在技術上屬可行，從而令該資產可供使用或出售；其完成該資產的意向及其使用或出售該項資產的能力；該項資產產生未來經濟利益的方式；是否有資源可完成該項目；以及有能力可靠地計量在開發過程中的開支時撥充資本並作遞延處理。不符合該等標準的產品開發開支在產生時支銷。

2.9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出現減值跡象，或需要對資產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存貨、遞延稅項資產及金融資產除外)，則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與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的較高者計算，並就個別資產而釐定，除非相關資產並無產生在頗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在此情況下，可收回金額就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釐定。

減值虧損僅於資產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確認。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稅前貼現率貼現至現值，該貼現率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值的評估及該資產的特定風險。減值虧損在其產生期間自損益中扣除，並計入與減值資產的功能一致的有關開支類別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2.9 非金融資產減值(續)

於各報告期末會評估有否任何跡象顯示先前所確認的減值虧損已不存在或可能減少。倘出現此跡象，則會估計可收回金額。當用於釐定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有變動時，方會撥回該資產(不包括商譽)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惟撥回的有關金額不可超過於過往年度倘並無就該項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應釐定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撥回的減值虧損於其產生期間計入損益。

2.10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始確認及計量

(i) 分類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類為以下計量類別：

- 其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 其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及
- 按攤銷成本計量。

分類取決於實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的合約條款。

就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而言，其收益及虧損將計入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就並非持作買賣的權益工具投資而言，將取決於本集團於初始確認時是否作出不可撤銷的選擇而將權益投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入賬。

(ii) 確認及終止確認

常規買賣的金融資產於交易日確認，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買賣資產當日。當從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已轉讓，且本集團已轉讓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即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2.10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初始確認及計量(續)

(iii) 計量

於初始確認時，本集團按公平值加(就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而言)收購金融資產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交易成本於損益內支銷。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後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資產的現金流量特性。本集團將其債務工具分類為以下三個計量類別：

- 攤銷成本：為收回僅作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合約現金流量而持有的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融資收入。終止確認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於損益確認，並連同外匯收益及虧損於其他收益／(虧損)呈列。減值虧損於損益表呈列為單獨項目。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為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而持有的資產，倘該等資產現金流量僅作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賬面值的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惟減值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及外匯收益及虧損於損益確認。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並於其他收益／(虧損)確認。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計入融資收入。外匯收益及虧損於其他收益／(虧損)呈列，而減值開支作為單獨項目於損益表內呈列。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不符合按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標準的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後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債務投資之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並於產生期間以淨值於其他收益／(虧損)呈列。

當本集團修訂回收估計時，本集團將調整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以反映修訂後的預計合約現金流量。本集團根據按該工具原實際利率(或對於購買或產生的信貸減值金融資產的信貸調整實際利率)或(如適用)計算得出的修訂後實際利率折現的預計未來合約現金流量現值，重新計算該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該調整於損益中確認為修訂收益或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2.10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初始確認及計量(續)

(iii) 計量(續)

權益工具

本集團其後以公平值計量所有權益投資。當本集團的管理層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權益投資之公平值收益及虧損時，在終止確認投資後，公平值收益及虧損隨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確立本集團收取款項的權利後，此類投資的股息將繼續於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以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於損益中的其他收益／(虧損)確認(如適用)。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權益投資的減值虧損(及減值虧損撥回)不會與其他公平值變動分開報告。

(iv) 減值

本集團有四類金融資產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式

- 貿易應收款項；
- 其他應收款項；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允許的簡化法，該方法要求從初始確認貿易應收款項中確認預期存在期虧損。本集團使用可行權宜方法估計貿易應收款項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該信貸虧損使用撥備矩陣計算，應用的固定撥備率視乎尚未償還貿易應收款項天數而定。有關詳情，請參閱附註3(b)。

有關其他應收款項及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減值方法，請參閱附註3(b)。

儘管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亦須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規定，但是已識別的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2.11 抵銷金融工具

在現時有可強制執行的合法權利抵銷已確認金額且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償還負債的情況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方可抵銷，淨額則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報。本集團未訂立符合抵銷條件的安排。

2.12 存貨

存貨包括原材料、在製品及成品，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成本包括直接材料成本、直接勞工成本及適當比例的經常性支出，並按先入先出基準釐定。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進行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

2.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極微及一般自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減須按要求償還及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一部分的銀行透支。

就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用途不受限制的手頭現金及銀行現金，其中包括定期存款及性質類似現金的資產。

2.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該等金額指財政年度結束前就已提供予本集團的貨品及服務的未償付負債。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呈列為流動負債，除非付款並非於各報告期後12個月內到期。

其最初按其公平值確認及其後使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2.15 租約

本集團於合約開始時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是租賃或包含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對所有租賃(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採取單一確認及計量方法。本集團確認租賃負債以作出租賃付款，而使用權資產指使用相關資產的權利。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的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之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括已確認租賃負債金額、已發生初始直接成本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支付之租賃付款減已收取之任何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的成本亦包括拆卸及移除相關資產或還原相關資產或該資產所在地盤而產生的估計成本。使用權資產於租賃期及資產估計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內以直線法折舊。

倘租賃資產的所有權在租賃期結束時轉移至本集團或成本反映行使購買期權，則使用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計算折舊。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期按於租賃期內作出之租賃付款現值確認。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取決於某一指數或比率之可變租賃付款及預期根據剩餘價值擔保將支付之金額。租賃付款亦包括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及(倘租賃期反映了本集團行使終止選擇權)就終止租賃支付罰款。並非取決於某一指數或比率之可變租賃付款於觸發付款之事件或狀況出現期間確認為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2.15 租約(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b) 租賃負債(續)

於計算租賃付款現值時，由於租賃中所隱含之利率不易釐定，本集團則於租賃開始日期使用增量借貸利率。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金額增加，以反映利息增加及就所付之租賃付款減少。此外，倘出現修訂、租賃期變更、租賃付款變動(例如，因指數或利率變化而導致未來租賃付款變動)或購買相關資產的選擇權的評估出現變動，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賬面值。

(c)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對短期機器及設備租賃(即自開始日期起租賃期為12個月或以下且不含購買選擇權之租賃)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其亦對其認為屬低價值之辦公設備租賃亦應用低價值資產租賃確認豁免。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租賃付款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d) 延期及終止選擇權

於釐定租期時，管理層會考慮引發行使延長選擇權或不行使終止選擇權的經濟誘因的所有事實及情況。延長選擇權(或終止選擇權後的期間)僅於合理確定租賃將會延長(或不會終止)時計入租期。

2.16 借款

借款扣除所產生之交易成本後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金額間之差額於借款期間以實際利率法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於融資很有可能部分或全部提取的情況下，就設立貸款融資支付的費用乃確認為貸款的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該費用將遞延至提取貸款發生時。在並無跡象顯示該融資很有可能部分或全部提取的情況下，該費用撥充資本作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項，並於其相關融資期間內予以攤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2.16 借款(續)

當合約列明的債務被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借款自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刪除。已消除或轉讓至另一方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代價間的差額，包括任何已轉讓的非現金資產或承擔的負債，在損益中確認為融資成本。

如金融負債的條款重新商討，而實體向債權人發行權益工具，以消除全部或部分負債(債轉股)，該項金融負債賬面值與所發行權益工具公平值間的差額在損益中確認為收益或虧損。

除非本集團有權無條件將債務結算日期遞延至報告期後至少12個月，否則借款將分類為流動負債。

倘借款成本與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直接有關，則會被資本化為該資產的一部分成本。借款成本於準備將資產作其擬定使用或出售的活動進行時以及開支及借款成本產生時開始資本化。借款成本會被資本化，直至大致上完成資產，以作其擬定使用或出售為止。所有其他借款成本均於產生期間支銷。借款成本包括利息及實體就借取資金時產生的其他成本。

2.17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與於損益以外確認項目有關的所得稅於損益以外確認，即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以預期從稅務機關收回或向其支付的金額計量，採用的稅率(及稅法)為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際頒佈者，並已計及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現行的詮釋及慣例。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就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的計稅基準與其就財務申報而言的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性差異計提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2.17 所得稅(續)

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均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惟以下情況除外：

- 倘遞延稅項負債產生自交易中對商譽或某一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且此交易並非業務合併，而交易時對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均無影響；及
- 對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相關的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倘暫時性差異的撥回時間能控制且暫時性差異可能不會在可見將來撥回。

所有可扣減暫時性差異、結轉的未動用稅項抵免及任何未動用稅項虧損均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若日後有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扣該等可扣減暫時性差異，以及結轉的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則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惟以下情況除外：

- 倘有關可扣減暫時性差異的遞延稅項資產來自交易中對某一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且此交易並非業務合併，而交易時對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均無影響；及
- 就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相關的可扣減暫時性差異而言，僅在暫時性差異有可能在可見將來撥回，而且有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扣該等暫時性差異時，方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於各報告期末審閱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如不再可能有足夠的應課稅溢利以運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則扣除相應的數額。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倘可能有足夠的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則確認相應的數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以預期將對資產變現或償還負債期間適用的稅率計量，並以於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際頒佈的稅率(及稅法)為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2.17 所得稅(續)

當且僅當本集團有可合法執行權利可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對同一應稅實體或於各未來期間預期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需要結算或清償時，擬按淨額基準結算即期稅項負債及資產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之不同稅務實體徵收之所得稅相關，則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可予抵銷。

2.18 撥備

一般事項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產生現有的法律或推定債務，很可能需要有資源的流出以結算債務及金額能夠可靠估計時，便會確認撥備。概無就未來經營虧損確認撥備。

如有多項類似債務，其需要在結算中有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根據債務的類別整體考慮而確定。即使在同一債務類別所包含的任何一個項目相關的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極低，仍須確認撥備。

撥備按照管理層就結算報告期末的現有債務所需開支的最佳估計的現值計量。用於釐定現值的貼現率為稅前貼現率，其反映當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值的估算和有關債務固有的風險。隨著時間過去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開支。

重組遣散成本

重組及遣散撥備在本集團負有推定責任時確認，即在以下情況下：(i)有詳細的正式計劃，以識別相關業務或部分業務、受影響僱員的地點及數量、相關成本的詳細估計以及時間表；及(ii)受影響僱員已被告知計劃的主要特點。

修復成本

修復成本撥備來自租期結束時租賃物業拆卸、移除及恢復的估計成本。

按履約責任所需估計成本的現值作出撥備的修復成本確認為該特定資產成本的一部分。每年會檢討估計的未來修復成本，並根據情況進行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2.19 僱員福利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參加其經營所在國家法律所界定的國家退休金計劃。

界定供款計劃為一項離職後福利計劃，本集團按強制、合約或自願基礎，向個別實體(例如中央公積金)支付固定供款。本集團於支付供款後，即無進一步付款責任。本集團須向中央公積金計劃作出僱員薪金最多17%的供款，供款於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規則應付時自損益中扣除。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經營的附屬公司的僱員須參與由地方市政府營運的中央退休金計劃(一項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中國退休金計劃」)。於中國內地經營的附屬公司須按其工資成本的某一百分比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供款於根據中國退休金計劃規則應付時自損益中扣除。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概無任何界定福利計劃。

僱員休假權利

僱員享有的年假在僱員應享有時確認為負債。本集團就截至報告期末止僱員已提供的服務確認假期的估計負債。

長期服務獎

本集團對於長期服務獎的責任淨額是指僱員於當前及過往期間提供服務所賺取的未來福利金額。該責任以僱員完成規定服務年限從而獲得長期服務獎的可能性程度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2.19 僱員福利(續)

股份基礎付款

本公司設有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藉此對為本集團業務的成功有所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作出鼓勵及獎賞。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會按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形式收取酬金，而僱員會提供服務作為換取權益工具的代價(「權益結算交易」)。

授予僱員的權益結算交易成本參考其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計量。

權益結算交易的成本連同權益的相應增加會於履約及／或服務條件達成期間內於僱員福利開支內確認。於各報告期末至歸屬日為止就權益結算交易確認的累計支出反映於歸屬期屆滿情況及本集團對將最終歸屬的權益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期內自損益中扣除或計入損益的數額指於該期初及期末時已確認累計支出的變動。

釐定獎勵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時並不計及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條件，惟將評估條件達成的可能性，作為本集團對將最終歸屬的權益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一部分。市場表現條件將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內反映。獎勵所附帶但並無相關服務要求的任何其他條件均被視為非歸屬條件。非歸屬條件反映於獎勵的公平值並致使即時產生獎勵開支，惟倘該等條件亦附帶服務及／或表現條件則另作別論。

就因非市場表現及／或服務條件並無達成而最終未能歸屬的獎勵而言，一概不會確認開支。倘獎勵包括一項市場或非歸屬條件，該交易視作歸屬處理而不論是否達成該市場或非歸屬條件，惟必須達成其他所有表現及／或服務條件。

倘權益結算獎勵的條款進行修訂，而獎勵的原有條款獲達成，則需按猶如條款並無進行修訂確認最少開支。此外，倘任何修訂導致於修訂日期所計量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總公平值增加或以其他方式令僱員受惠，則會確認所產生的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2.19 僱員福利(續)

股份基礎付款(續)

倘權益結算獎勵獲註銷，其將視作已於註銷當日歸屬，而尚未就獎勵確認的任何開支將即時確認。此包括本集團或僱員並未達成其可控制範圍內的非歸屬條件的任何獎勵。然而，倘已註銷獎勵有任何取代的新獎勵，並指定為授出日期的取代獎勵，則該項註銷及新獎勵會如上段所述被視為對原有獎勵的修訂處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攤薄影響於計算每股盈利時反映為額外股份攤薄。

2.20 收入確認

客戶合約收入

客戶合約收入於貨品的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確認，金額為反映本集團預期可收取作為交換貨品的代價。

當合約中的代價包括可變金額時，代價金額估計為本集團就轉讓貨品至客戶而有權獲得的金額。可變代價於合約開始時進行估計並受約束，直至當可變代價的相關不確定因素其後獲解決，而確認的累計收入金額不大可能出現重大收入撥回時，約束解除。就本集團已收客戶墊款但尚未交付貨品的合約，本集團確認一項合約負債—「客戶墊款」。當貨品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該負債確認為收入。

就客戶付款與轉讓承諾貨品之期間為一年或少於一年的合約，交易價格不會就重大融資部分的影響使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可行權宜方法進行調整。本集團預計並無自所承諾貨品或服務轉交予客戶至客戶付款期限超過一年的合約。因此，本集團並無就貨幣時間值調整任何該等交易價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2.20 收入確認(續)

客戶合約收入(續)

(a) 貨品銷售

本集團參與遙控器產品的銷售。收入於貨品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即貨品交付予客戶及本集團有證據證明所有接納標準均已達成時)確認。已確認的收入金額根據合約交易價格確定。

(b) 專利權收入

由使用專利產生的專利權收入定期根據使用專利所生產的數量入賬。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以累計基準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方法為應用將金融工具預計年期或較短者(如適用)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地貼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貼現率。

2.21 政府補助

當能夠合理地保證將可收取政府補助，而本集團將會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政府補助按其公平值確認。

應收政府補助於有必要與擬補償的相關成本配對的期間有系統地確認為收入。與開支相關的政府補助另行呈列為其他收入。

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從相關資產的賬面值減去。

2.22 股息

末期股息將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確認為負債。

同時建議並宣派中期股息，是由於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授予董事宣派中期股息的權力。因此，中期股息於建議及宣派時即時確認為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3.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同時建議並宣派中期股息，是由於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授予董事宣派中期股息的權力。因此，中期股息於建議及宣派時即時確認為負債。

本集團金融工具產生的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外匯風險。董事會審閱並協定管理每一項該等風險的政策(概述如下)。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及過往財政年度的一貫政策為不得進行基於投機目的之衍生工具交易。

以下各節提供有關本集團所面臨的上述金融風險以及本集團管理該等風險的目標、政策及程序的詳情。

本集團所面臨的該等金融風險及其管理和衡量風險的方式概無變動。

(a)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為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將因市場利率變動而出現波動的风险。本集團面臨市場利率變動的風險，有關風險主要與本集團計息銀行貸款的浮動利率有關。

本集團的政策為使用固定及浮動利率債務的組合管理利息成本。

倘利率上升/下降50個基點(二零二四年：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由於該等借款的利息開支增加/減少，本集團的除所得稅前溢利(二零二四年：溢利)將減少/增加零美元(二零二四年：減少/增加31,000美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3.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b)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公認信譽卓著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根據本集團的政策，所有有意按信貸條款進行交易的客戶均須接受信貸核實程序。此外，本集團持續監控應收款項結餘，故其面臨的壞賬風險不大。

本集團的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其他應收款項)所面對有關交易對手違約的最大信貸風險為該等工具的賬面值。

由於本集團僅與公認信譽卓著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故並無要求提供抵押品。信貸風險集中由客戶／交易對手及按地理區域管理。本集團內部無重大集中風險，原因是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客戶群廣泛分佈於不同部門及行業。

貿易應收款項

按個別基準計量預期信貸虧損

有關收回應收款項存在已知財務困難或重大疑慮的客戶的應收款項乃單獨評估減值撥備。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單獨評估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結餘為121,000美元(二零二四年：121,000美元)。

按共同基準計量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亦透過將餘下應收款項按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及共同評估違約風險進行估計，當中計及客戶的性質、其地理位置及其賬齡類別，並將預期信貸虧損率應用於貿易應收款項各自總賬面值。

預期信貸虧損率基於過往信貸虧損情況釐定，並作出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結清應收款項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等當前及前瞻性資料。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在綜合全面收益表列報為減值虧損淨額。後續收回的之前核銷金額貸記入相同的項目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3.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b) 信貸風險(續)

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應收款項主要為租金及其他存款以及其他應收款項。本公司董事認為於初始確認資產時考慮違約的可能性，及於年內信貸風險是否會持續顯著增加。為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本集團將資產於報告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與於初始確認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進行比較。

管理層會依據過往結算記錄及過往經驗對其他應收款項之可收回性作出定期集體評估及個別評估。倘作出合約付款／按要求償還之款項的債務人逾期超過180日，則假定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其他應收款項的未收回餘額並無重大信貸風險。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指對持牌金融機構發行的理財保本產品的投資。本公司董事採用一般方法並記錄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或存在期預期虧損(取決於自首次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如果自初始確認以來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則減值按存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評估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餘額為3,437,000美元(二零二四年：3,437,000美元)，減值虧損零美元(二零二四年：3,229,000元)於本年度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

有關本集團因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所承受的信貸風險的進一步詳情披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19及2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3.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b) 信貸風險(續)

信貸風險集中情況

本集團透過持續監察其貿易應收款項所在地區的概況釐定信貸風險集中度。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信貸風險集中概況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二零二五年 佔總額百分比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四年 佔總額百分比
按地區劃分：				
北美洲	4,318	18.2	6,393	27.1
歐洲	10,110	42.5	9,493	40.3
亞洲	7,767	32.7	4,384	18.6
拉丁美洲	1,569	6.6	3,305	14.0
	23,764	100.0	23,575	100%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52%(二零二四年：33%)的本集團收益總額來自首三大(二零二四年：兩大)客戶。於報告期末，約47%(二零二四年：25%)的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餘額來自首三大(二零二四年：兩大)客戶。

(c)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目標是維持持續取得資金與靈活動用計息銀行貸款之間的平衡，以應付其營運資金需求。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3.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c) 流動資金風險(續)

根據合約未貼現付款，本集團金融負債於各年度末的到期概況如下：

按餘下合約到期日劃分的金融工具分析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基於合約未貼現還款的金融負債到期概況如下：

	二零二五年			總計 千美元
	少於一年 千美元	1至2年 千美元	2至5年 千美元	
貿易應付款項	24,023	—	—	24,023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 費用的金融負債	4,577	—	—	4,577
計息銀行貸款	—	—	—	—
租賃負債	283	102	59	444
未貼現金融負債總額	28,883	102	59	29,044

	二零二四年			總計 千美元
	少於一年 千美元	1至2年 千美元	2至5年 千美元	
貿易應付款項	28,656	—	—	28,656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 費用的金融負債	4,297	—	—	4,297
計息銀行貸款	6,519	—	—	6,519
租賃負債	331	85	16	432
未貼現金融負債總額	39,803	85	16	39,90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3.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d) 外匯風險

本集團面對交易貨幣風險。該等風險源自經營單位以功能貨幣之外的貨幣進行銷售或採購。年內，本集團銷售額中有約5.8%(二零二四年：4.4%)是以進行銷售的經營單位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而其採購額中分別有約60.9%(二零二四年：57.3%)是以有關單位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及貿易應付款項結餘有類似風險。

本集團目前無意就外匯波動風險進行對沖。然而，管理層持續監察經濟狀況及本集團的外匯風險概況，並會在日後有需要的情況下，考慮採取適當的對沖措施。

本集團亦持有外幣現金及短期存款，用作營運資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3.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d) 外匯風險(續)

外匯風險敏感度分析

下表說明本集團除稅前溢利於報告期末在所有其他變量不變的情況下，對新加坡元、英鎊、歐元及人民幣兌美元匯率發生合理可能變動(就貨幣資產及負債而言)的敏感度。

	美元匯率 上升/(下降) %	二零二五年 除稅前溢利 增加/(減少) 千美元	二零二四年 除稅前溢利 增加/(減少) 千美元
倘美元兌新加坡元貶值	10	11	85
倘美元兌新加坡元升值	10	(11)	(85)
倘美元兌港元貶值	10	1,385	10
倘美元兌港元升值	10	(1,385)	(10)
倘美元兌英鎊貶值	10	319	312
倘美元兌英鎊升值	10	(319)	(312)
倘美元兌歐元貶值	10	3	(1)
倘美元兌歐元升值	10	(3)	1
倘美元兌人民幣貶值	10	(1,491)	(1,517)
倘美元兌人民幣升值	10	1,491	1,51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影響所呈報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金額以及其隨附披露及或然負債披露的判斷、估計及假設。此等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因素可能導致日後須對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判斷

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除涉及估計者外，本集團已作出下列對於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的金額具有最重大影響的判斷：

所得稅

本集團於多個司法權區須繳納所得稅。釐定整個集團的所得稅撥備時需要作出重大判斷。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若干交易及計算方法難以明確作出最終的稅務釐定。本集團根據是否將有額外稅項到期的估計就預期稅務事宜確認負債。倘該等事項的最終稅額結果與初始確認的金額不同，該等差額將會影響作出有關釐定年度的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估計不確定因素

於報告期末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具有導致下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出現大幅調整的重大風險)載述如下。

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基於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逾期日數釐定。

撥備矩陣初始基於本集團已觀察的歷史違約率。本集團將按前瞻性資料調整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來調節矩陣。在各報告日期，歷史違約率均會被更新，並分析前瞻性估計的變化。

已觀察歷史違約率、經濟狀況預測及預期信貸虧損之間的相關性評估屬重大的估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易受環境及經濟狀況預測變動的影響。本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及對經濟狀況的預測亦未必可代表客戶的未來實際違約情況。有關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資料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中披露。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淨值為23,764,000美元(二零二四年：23,575,000美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續)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本集團於必要時會就陳舊及滯銷存貨作出撥備以調整存貨的賬面值至成本與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管理層根據報告期末若干情況下對存貨的審閱結果估計陳舊及滯銷存貨撥備。撥備評估須有管理層對市況的判斷及估計方可進行。倘實際結果或未來預期與原本的估計存在差異，有關差異將對存貨的賬面值造成影響，並須於估計有變的期間內撇減支出／撥回存貨。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存貨為10,054,000美元(二零二四年：13,371,000美元)。

商譽減值

本集團至少每年釐定商譽是否減值。這需要估計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於估計使用價值時，本集團須估計現金產生單位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以及選擇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賬面值為8,877,000美元(二零二四年：8,877,000美元)。有關本集團減值評估的進一步詳情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中披露。

5. 經營板塊資料

某程度上，經營板塊是企業組成的一部分，管理層定期審閱其經營業績以決定將向板塊分配的資源及評估其表現。僅於有限的情況下方會合併計算經營板塊。管理層基於作出經營決策及評估財務表現的目的，整體審閱有關收入及經營業績的財務資料。據此，本集團僅有一個可報告經營板塊。因此，除實體範圍披露外，並無呈報有關經營板塊的進一步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5. 經營板塊資料(續)

實體範圍的披露

地理資料

(a) 外部客戶收入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北美洲	26,425	42,515
歐洲	50,385	43,317
亞洲	26,805	13,986
拉丁美洲	5,784	7,634
	109,399	107,452

上述有關收入的資料基於客戶的位置。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北美洲	11	20
歐洲	240	82
亞洲	1,523	2,177
	1,774	2,279

上述有關非流動資產的資料基於非流動資產的位置，並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及商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5. 經營板塊資料(續)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止年度佔本集團收入10%或以上的來自各主要客戶的收入載列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客戶1	19,716	12,732
客戶2	18,718	不適用*
客戶3	18,300	22,867

* 由於來自該客戶的收入並未各佔本集團本年度收入的10%或以上，因此不披露相應收入。

6. 收入及其他收入

有關收入的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客戶合約收入		
銷售貨品		
— 控制解決方案	85,588	91,788
— 醫療保健解決方案	23,443	15,430
專利權收入	368	234
	109,399	107,45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6. 收入及其他收入(續)

客戶合約收入

(i) 分拆收入資料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 銷售貨品	109,031	107,218
隨時間		
— 專利權收入	368	234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109,399	107,452

(ii)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銷售貨品

履約責任於貨品的控制權轉移時獲履行。

一般要求於交付後30至90日內付款，惟新客戶通常須預先付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6. 收入及其他收入(續)

客戶合約收入(續)

(ii) 履約責任(續)

專利權收入

根據許可人製造的各許可產品，履約責任隨時間推移而獲履行。

其他收入的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政府補助(附註(a))	138	182
銀行利息收入	56	44
其他	41	27
	235	253

(a)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政府補助包括收到來自地方政府用於支持實體業務營運的補貼。

該等補助並無未達成的條件或或然事項。

7. 融資成本－淨額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其他應收款項修改收益(附註(a))	—	(199)
利息：		
— 銀行借款	113	955
— 租賃負債	35	32
貸款安排費用、融資及法律費用之攤銷	79	65
	227	853

(a)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獲一名非關聯方償付應收客戶貸款，並確認修改收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8.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乃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得出：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已售存貨成本		
— 元件成本	66,561	63,708
— 存貨撥備(附註18)	210	367
— 外判成本	8,253	10,35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4)	1,075	1,371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14)	409	493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5)	13	1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虧損	10	82
分銷成本	1,408	1,220
減值虧損撥備／(撥回撥備)		
— 貿易應收款項	16	(77)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附註17)	—	3,229
匯兌差額淨值	(11)	74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429	397
— 非核數服務	56	63
法律費用	2,527	934
短期租賃開支(附註25)	22	16
低價值租賃開支(附註25)	2	2
僱員福利開支		
— 工資及薪金	10,423	10,239
— 退休金計劃供款(附註(i))	2,011	1,837
— 長期服務獎	73	99
— 其他員工福利	249	256
重組及遣散成本	386	1,102

- (i)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中央公積金計劃下的供款沒有被沒收(由僱主代表在有關供款完全歸屬之前退出該計劃的僱員)。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沒有可供沒收的供款，以降低其對中央公積金計劃的現有供款水平。
- (ii)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用於研發的開支4,215,000美元(二零二四年：5,688,000美元)，包括僱員福利開支3,803,000美元(二零二四年：4,002,000美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9.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

年內，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以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袍金	69	107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224	301
表現相關花紅	333	159
退休金計劃供款	12	18
終止僱傭福利	—	250
其他酬金總額	569	728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總額	638	835

本公司若干執行董事有權收取根據若干主要表現指標(如本集團收益及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普通盈利(不包括任何非經常性或一次性收入或收益))([EBITDA])之達成情況釐定之花紅。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年度已付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袍金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葉敏	6	—
陳一中	6	—
Bernard Eng Chuan LIM	—	—
Werner Peter VAN ECK	19	19
陳壽康	19	19
Keet Yee LAI	19	19
	69	57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並無應付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其他酬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9.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續)

(b)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

二零二五年	袍金 千美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千美元	表現 相關花紅 千美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美元	終止 僱傭福利 千美元	薪酬總額 千美元
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蕭國雄	-	224	269	12	-	505
楊豪放	-	-	64	-	-	64
非執行董事：						
馬鷹	-	-	-	-	-	-
	-	224	333	12	-	569

二零二四年	袍金 千美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千美元	表現 相關花紅 千美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美元	終止 僱傭福利 千美元	薪酬總額 千美元
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Alain PERROT ⁽¹⁾	50	79	82	7	250	468
蕭國雄 ⁽²⁾	-	222	77	11	-	310
非執行董事：						
周巍	-	-	-	-	-	-
方又圓	-	-	-	-	-	-
Alain PERROT ⁽¹⁾	-	-	-	-	-	-
	50	301	159	18	250	778

⁽¹⁾ 自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起辭任非執行董事。

⁽²⁾ 自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起獲委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9.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續)

(b)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概無董事或行政總裁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而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支付薪酬作為加入或加入本集團時的補償。

概無以董事、董事之受控制法人團體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之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於年末或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任何時間存續。

本公司董事概無於年末或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任何時間存續並以本公司作為訂約方且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之重要交易、安排及合約中擁有直接或間接之重大權益。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公司並無就獲得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提供任何代價。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10.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年內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包括兩名(二零二四年：兩名)董事(為本公司時任或現任行政總裁)，其薪酬詳情載於上文附註9。年內餘下三名(二零二四年：三名)最高薪酬僱員(並非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的薪酬詳情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626	503
表現相關花紅	391	194
退休金計劃供款	159	119
	1,176	816

於下列薪酬範圍內，非董事亦非最高行政人員的最高薪酬僱員人數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1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2	1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	–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	–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	1
3,5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	–
4,000,001港元至4,500,000港元	1	–
	4	3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並無向任何非董事及非主要行政人員的最高薪酬僱員支付薪酬作為加入或加入本集團時的補償，或作為離職的補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11. 所得稅

本集團須按實體基準就產生自或源自本集團實體註冊及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溢利繳納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規則及規例，本公司及HCIL Master Option Limited毋須於此司法權區繳納任何所得稅。

於報告期內，Home Control Singapore Pte. Ltd.的新加坡法定所得稅已就於新加坡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7%（二零二四年：17%）的稅率計提撥備。

Premium Home Control Solutions, LLC的聯邦稅乃按21%（二零二四年：21%）的稅率計提撥備，而州稅已就本年度於美利堅合眾國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4%（二零二四年：4%）的稅率計提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中國內地所得稅已按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以25%（二零二四年：25%）的適用所得稅稅率計提撥備。蘇州歐之電子有限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業的資格，直至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享有5%（二零二四年：5%）的所得稅優惠稅率。蘇州歐清電子有限公司符合技術先進型服務企業的資格，於本年度直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享有15%（二零二四年：15%）的所得稅優惠稅率。

Home Control Europe NV之企業所得稅已就報告期內於比利時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25%（二零二四年：25%）的稅率計提撥備。

Omni Remotes do Brasil Ltda的企業所得稅已就本年度於巴西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24%（二零二四年：24%）的稅率計提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11. 所得稅(續)

本集團採用預期年度總盈利所適用的稅率計算期內所得稅開支。所得稅開支的主要組成部分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即期稅項－新加坡		
年內支出	1,949	1,424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743)	(59)
即期稅項－美利堅合眾國		
年內支出	47	123
即期稅項－中國及其他地區		
年內支出	204	187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16	–
	1,473	1,675
遞延稅項(附註28)		
年內(計入)/支出	(48)	31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27)	–
	(75)	31
年內稅項支出總額	1,398	1,70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11. 所得稅(續)

按本公司及其大多數附屬公司註冊所在國家法定稅率計算適用於除稅前溢利的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對賬，及適用法定稅率與實際稅率的對賬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	千美元	%
除稅前溢利	8,502	—	4,214	—
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當地稅率				
計算適用於溢利的稅項	2,106	24.8	1,616	38.4
豁免部分稅項及額外扣減的影響	(33)	(0.4)	(34)	(0.8)
毋須繳納稅項的收入	(15)	(0.2)	(11)	(0.3)
不可扣稅開支	93	1.1	163	3.9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754)	(8.9)	(59)	(1.4)
其他	1	—	31	0.7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所得稅開支	1,398	16.4	1,706	40.5

12. 股息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建議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66美仙(二零二四年：0.25美仙)合共為3,552,000美元(二零二四年：1,254,000美元)，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並未反映該項應付股息，該項股息將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於股東權益中列為可分派儲備撥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1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基於：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用於每股基本盈利的計算)	7,104	2,508

	股份數目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股份		
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用於每股基本盈利的計算)	509,531,337	506,650,000

由於概無潛在攤薄普通股，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使用權資產				總計 千美元
	傢俬及裝置	特定工具	機械及設備	在建工程	小計	再投資	辦公室物業	汽車	小計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成本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	16,083	5,284	328	21,695	93	2,437	258	2,788	24,483
添置	-	45	172	393	610	-	72	149	221	831
租賃修改	-	-	-	-	-	-	89	-	89	89
轉撥	-	376	16	(392)	-	-	-	-	-	-
出售	-	(741)	(450)	-	(1,191)	(72)	-	(138)	(210)	(1,401)
匯兌差額	-	46	70	-	116	6	92	28	126	242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5,809	5,092	329	21,230	27	2,690	297	3,014	24,244
累計折舊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	15,060	4,874	-	19,934	85	2,029	180	2,294	22,228
年內支出	-	838	237	-	1,075	4	331	74	409	1,484
出售	-	(741)	(445)	-	(1,186)	(72)	-	(133)	(205)	(1,391)
匯兌差額	-	40	62	-	102	6	81	16	103	205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5,197	4,728	-	19,925	23	2,441	137	2,601	22,52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使用權資產				總計 千美元
	傢私及裝置 千美元	特定工具 千美元	機械及設備 千美元	在建工程 千美元	小計 千美元	再投資 千美元	辦公室物業 千美元	汽車 千美元	小計 千美元	
成本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32	15,156	5,995	470	21,753	345	3,518	272	4,135	25,888
添置	-	203	83	662	948	-	222	-	222	1,170
租賃修改	-	-	-	-	-	-	274	-	274	274
轉撥	-	804	-	(804)	-	-	-	-	-	-
出售	(132)	(49)	(746)	-	(927)	(216)	(1,522)	-	(1,738)	(2,665)
匯兌差額	-	(31)	(48)	-	(79)	(36)	(55)	(14)	(105)	(184)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6,083	5,284	328	21,695	93	2,437	258	2,788	24,483
累計折舊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32	14,367	4,993	-	19,492	317	3,188	116	3,621	23,113
年內支出	-	770	601	-	1,371	20	400	73	493	1,864
出售	(132)	(49)	(676)	-	(857)	(216)	(1,510)	-	(1,726)	(2,583)
匯兌差額	-	(28)	(44)	-	(72)	(36)	(49)	(9)	(94)	(16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5,060	4,874	-	19,934	85	2,029	180	2,294	22,228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023	410	328	1,761	8	408	78	494	2,255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612	364	329	1,305	4	249	160	413	1,71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續)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年內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折舊為1,484,000美元(二零二四年：1,864,000美元)，其中1,001,000美元(二零二四年：1,311,000美元)計入「銷售成本」，88,000美元(二零二四年：83,000美元)計入「銷售及分銷開支」，以及395,000美元(二零二四年：470,000美元)計入「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就辦公室物業及汽車訂立若干長期租賃合約。辦公室物業的租賃通常有介乎1年至2年的租賃期，而汽車通常有介乎1年至4年的租賃期。

租賃延長選擇權已計入租賃負債，經評估為適當。該等選擇權用於在管理本集團營運所用資產方面盡量提升營運靈活性。所持有的大部分延長及終止選擇權僅可由本集團行使，而非由相關出租人行使。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根據短期租賃安排(即12個月內)租賃若干機器設備及個別屬低價值的辦公設備。本集團已選擇不確認該等短期租賃合約的使用權資產。概無施加任何限制或契諾，亦無售後租回交易。

有關於年內在損益確認的租賃開支的進一步詳情，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及25披露。

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b)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15. 其他無形資產

	專利 千美元	軟件 千美元	客戶關係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成本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2,860	995	358	4,213
添置	-	24	-	24
匯兌差額	-	(6)	-	(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2,860	1,013	358	4,231
添置	-	43	-	43
匯兌差額	-	9	-	9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60	1,065	358	4,283
累計攤銷及減值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2,860	983	358	4,201
年內攤銷	-	11	-	11
匯兌差額	-	(5)	-	(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2,860	989	358	4,207
年內攤銷	-	13	-	13
匯兌差額	-	7	-	7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60	1,009	358	4,227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4	-	24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56	-	56

年內其他無形資產攤銷13,000美元(二零二四年：11,000美元)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的「行政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16. 商譽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成本及賬面值	8,877	8,877

商譽減值評估

透過業務合併取得的商譽獲分配至遙控器產品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測試。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商譽減值測試由管理層於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進行一次，或由管理層於有跡象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

該等計算使用基於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務預算及以下主要假設作出的現金流量預測：

	二零二五年 %	二零二四年 %
收入增長率	2.0	2.0
終端增長率	2.0	2.0
除利息及稅項前盈利(「EBIT」)利潤率	6.0	5.0
除稅前貼現率	13.9	14.4

遙控產品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估計高於賬面值。因此，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概無確認商譽減值。

已就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遙控器產品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計算作出假設。管理層為進行商譽減值評估而預測現金流量所依據的各項主要假設如下：

收入增長率

用於五年期預測的預測收入增長率乃基於歷史資料及管理層對未來市場的預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16. 商譽(續)

終端增長率

預測終端增長率基於管理層的預期，且不過與現金產生單位相關的行業長期平均增長率。

EBIT利潤率

釐定分配至EBIT利潤率價值所用的基準是基於本集團的歷史經驗而定。

除稅前貼現率

貼現率指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的目前市場評估，當中考慮到貨幣的時間價值及尚未納入現金流量估計中的相關資產的個別風險。貼現率根據本集團及其現金產生單位的特定情況計算，並取自其加權平均資本成本(「加權平均資本成本」)。

加權平均資本成本按公開可得市場數據計算，為稅前加權平均資本成本，並已就本集團客戶地理位置有關的特定風險作出調整。

分配至遙控器產品市場發展主要假設的價值及除稅前貼現率與外部資料來源一致。

主要假設可能變動的影響

倘管理層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估計收入增長率下降1.0%(二零二四年：1.0%)，遙控器產品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將減少459,000美元(二零二四年：439,000美元)，而本集團將不會確認任何減值費用。

倘管理層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估計終端增長率下降1.0%(二零二四年：1.0%)，遙控器產品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將減少3,455,000美元(二零二四年：3,029,000美元)，而本集團將不會確認任何減值費用。

倘管理層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估計EBIT利潤率下降1.0%(二零二四年：1.0%)，遙控器產品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將減少8,972,000美元(二零二四年：8,382,000美元)，而本集團將不會確認任何減值費用。

倘管理層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估計除稅前貼現率提高1.0%(二零二四年：1.0%)，遙控器產品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將減少3,833,000美元(二零二四年：3,400,000美元)，而本集團將不會確認任何減值費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17.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按成本計量的投資	3,437	3,437
減值虧損撥備	(3,437)	(3,437)
	-	-

上述投資為持牌金融機構發行的理財保本產品。該投資以港元計值。該投資自發行以來為期1.5年，除非雙方互相同意終止產品，否則將自動結轉。該金融機構有權於終止前贖回投資，及酌情釐定償付利息。

由於合約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利息的支付，因此將該投資分類為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有關金融機構不同意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贖回該投資，並於二零二四年五月結轉。本集團評估，自該投資開始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原因為尚不確定何時及是否會悉數贖回該投資。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缺乏充分資料以估計本公司預期自金融機構獲得的現金流量，故估計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被評估為該投資的賬面值。

18. 存貨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原材料—元件	4,040	4,709
在製品	520	1,041
製成品	6,188	8,196
	10,748	13,946
減：存貨撥備	(694)	(575)
	10,054	13,37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19.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貿易應收款項	23,991	23,790
減值	(227)	(215)
	23,764	23,575
計值貨幣：		
美元	19,171	19,879
歐元	1,505	1,173
人民幣	1,423	875
英鎊	1,665	1,648
	23,764	23,575

貿易應收款項為不計息，信貸期通常為30至90日，按初始確認時的原發票金額確認。

於報告期末的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並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0至90日	20,178	20,240
91至180日	2,816	2,130
180日以上	770	1,205
	23,764	23,57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19. 貿易應收款項(續)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的變動如下：

	特定信貸減值 千美元	一般— 預期信貸虧損 千美元	合計 千美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241	92	333
減值虧損	(120)	2	(11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1	94	215
減值虧損	—	12	12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1	106	227

此外，於各報告日期採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基於本集團歷史虧損模式釐定。該計算反映貨幣的時間價值及於報告日期可得的有關過往事件、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及可靠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19. 貿易應收款項(續)

下表載列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的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資料：

	預期信貸虧損率 %	賬面總值 千美元	預期信貸虧損 千美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逾期	0.04	16,949	7
逾期1至90日	0.35	6,023	21
逾期90日以上	8.69	898	78
		23,870	10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逾期	0.03	20,239	6
逾期1至90日	0.30	2,130	6
逾期90日以上	6.30	1,300	82
		23,669	94

20.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即期		
其他應收款項	250	210
可收回增值稅	97	102
預付款項	565	434
	912	746

上述結餘中包含的金融資產與近期無違約記錄的應收款項及逾期金額有關。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32,735	19,44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	32,735	19,443
計值貨幣：		
美元	13,634	11,204
歐元	1,911	898
新加坡元	434	888
人民幣(「人民幣」)	1,122	4,670
英鎊	1,522	1,475
港元	13,852	148
巴西雷亞爾	249	141
其他	11	19
總計	32,735	19,443

銀行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的浮動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存置於信譽良好且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銀行。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964,000美元(二零二四年：2,009,000美元)及59,000美元(二零二四年：22,000美元)分別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並存置於中國的銀行。該等銀行結餘須受國家外匯管理局頒佈的外匯管制規則及條例規限。

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內地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可通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於中國內地匯出資金須受中國政府實施的外匯管制規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22. 貿易應付款項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貿易應付款項	24,023	28,656
計值貨幣：		
美元	7,371	9,311
人民幣	16,284	19,064
其他	368	281
	24,023	28,656

於年末的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0至90日	16,172	21,158
91至180日	7,818	7,446
180日以上	33	52
	24,023	28,656

貿易應付款項為不計息及一般按90日的信貸期結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2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即期		
應付預扣稅	70	61
應計工資及福利	2,221	1,967
其他應計營運開支	2,740	2,726
其他應付款項	1,837	1,571
	6,868	6,325
非即期		
應計工資及福利	59	59
	59	5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24. 計息銀行貸款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合約利率 (%)	到期日	
即期			
來自銀行的貸款—有抵押*	有擔保隔夜 融資利率+2.5%	二零二五年三月 及九月	6,171
			6,171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以Home Control Singapore Pte. Ltd.銀行賬戶的浮動押記約12,000,000美元作抵押。本集團的銀行貸款已按扣除金額為79,000美元的貸款融資及法律費用攤銷呈列。

所有計息銀行貸款均以美元計值。

倘有擔保隔夜融資利率低於零，則有擔保隔夜融資利率將被視為零。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按以下各項分析：		
按以下期限償還的銀行貸款：		
一年內或須按要求	—	6,171
第二年	—	—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
	—	6,17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25. 租賃負債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流動		
租賃負債	266	333
非流動		
租賃負債	155	165
	421	498

年內租賃負債的賬面值以及變動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值	498	507
新租賃	216	233
租賃修改	91	262
年內確認利息的增長	35	32
付款	(419)	(53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	421	49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25. 租賃負債(續)

有關租賃於損益確認的金額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租賃負債利息	35	32
使用權資產折舊開支	409	493
有關短期租賃的開支(計入銷售成本及行政開支)	22	16
有關低價值資產租賃的開支(計入行政開支)	2	2
於損益確認的總金額	468	543

延長及終止選擇權

於釐定租期時，管理層會考慮引發行使延長選擇權或不行使終止選擇權的經濟誘因的所有事實及情況。延長選擇權(或終止選擇權後的期間)僅於合理確定租賃將會延長(或不會終止)時計入租賃期。

若干辦公室物業及汽車的租賃包含延長選擇權，由於本集團無法合理確定是否會行使該等延長選擇權，因此相關租賃付款並未計入租賃負債。該等選擇權乃用於在管理本集團營運所用資產方面盡量提升營運靈活性。所持有的大部分延長及終止選擇權僅可由本集團行使，而非由相關出租人行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26. 撥備

於年內各類撥備變動載列如下

	長期服務獎 千美元	修復成本 千美元	合計 千美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3	106	319
超額撥備計提撥備／(撥回)	51	(106)	(55)
已動用金額	(39)	—	(39)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225	—	225
已計提撥備	80	—	80
已動用金額	(31)	—	(31)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4	—	274
	長期服務獎 千美元	修復成本 千美元	合計 千美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類為流動負債的部分	7	—	7
非流動部分	267	—	267
	274	—	274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類為流動負債的部分	42	—	42
非流動部分	183	—	183
	225	—	22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26. 撥備(續)

長期服務獎

該撥備主要來自就Home Control新加坡及Omni巴西的長期服務獎所作出的撥備，該獎項頒發予服務期達5、10及15年的僱員。進一步詳情披露於附註27。

修復成本

修復成本撥備適用於預期用作將辦公室修復至租賃協議中所列原貌所產生的成本。

27. 長期服務獎

長期服務獎的成本以及長期服務獎承擔的現值均用精算估值決定。精算估值涉及作出各種假設。用於釐定長期服務獎的承擔的主要假設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貼現率	1.89	2.77
預期未來薪金增長率	3.60	3.7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27. 長期服務獎(續)

以下敏感度分析是在假設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的情況下，根據於報告年末每項有關長期服務獎的重大假設的合理可能變動而釐定：

	二零二五年		
	基點增加／ (減少) 千美元	對福利承擔 現值的影響 千美元	對服務 成本的影響 千美元
貼現率	25 (25)	(3) 3	—* —*
未來薪金增長	50 (50)	6 (6)	1 (1)

	二零二四年		
	基點增加／ (減少) 千美元	對福利承擔 現值的影響 千美元	對服務 成本的影響 千美元
貼現率	25 (25)	(3) 3	—* —*
未來薪金增長	50 (50)	5 (5)	1 —*

* 表示少於1,000美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長期服務獎平均年期為8.6年(二零二四年：7.8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28.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於年內的變動如下：

	資產		負債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總額	302	231	(130)	(134)
抵銷遞延稅項	(9)	(31)	9	31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淨額	293	200	(121)	(103)

遞延稅項資產

	折舊	撥備	稅項虧損	總計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	136	212	348
年內計入／(扣除自)損益的遞延稅項	–	25	(142)	(117)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61	70	231
年內計入／(扣除自)損益的遞延稅項	88	53	(70)	71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8	214	–	30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28. 遞延稅項(續)

遞延稅項負債

	預扣稅	折舊	未變現公司 間虧損	合計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74	131	15	220
年內(計入)/扣除自損益的遞延稅項	-	(113)	27	(8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4	18	42	134
年內(計入)/扣除自損益的遞延稅項	-	(18)	14	(4)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4	-	56	130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於中國內地成立的外商投資企業向外商投資者宣派股息須繳納10%預扣稅。該要求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並自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應用於盈利。倘中國內地與該等外商投資者所在的司法權區之間存有稅務條約，則可能會應用較低的預扣稅率。就本集團而言，適用稅率為5%。因此，本集團須就於中國內地成立的該等附屬公司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所產生的盈利所分派的股息繳納預扣稅。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就未匯出盈利應付的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20,000美元(二零二四年：20,000美元)。

根據美國當地稅法，所有向外國人士支付源自美國的款項的人士(「預扣代理」)均須報告，並預扣源自美國的款項(例如股息、利息及特許權使用費)總額的30%。根據美國與比利時之間的雙邊所得稅條約，附屬公司向擁有規定比例股份擁有權的外國母公司支付的股息須按5%的優惠稅率繳稅。由於Premium Home Control Solutions由Home Control歐洲全資擁有，因而符合股份擁有權要求。因此，適用預扣稅率為5%。就美國附屬公司而言，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就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54,000美元(二零二四年：54,000美元)。

本公司向其股東派付股息並無附帶所得稅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29. 股本

法定：

	每股0.01美元之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面值 千美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000,000,000	50,000

已發行及繳足：

	已發行 股份數目	普通股面值 千美元	股份溢價 千美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06,650,000	5,067	8,013
根據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八日的 配售協議配發及發行新股份，有關詳情於本公司 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八日的公告中披露	28,424,000	284	13,370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35,074,000	5,351	21,38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30.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股份獎勵計劃

根據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五日(「授出日期」)的股份獎勵計劃，本公司以零代價向十名選定僱員授出合共5,016,337股股份，以認可選定僱員的貢獻，並推動本集團持續經營及發展。

總獎勵股份的50%將於授出日期的第二週年歸屬，而總獎勵股份的50%將於授出日期的第三週年時歸屬。除合資格參與者於歸屬期內仍為本集團僱員外，概無規定其他表現目標。

就已授出股份所收取服務的公平值參照所授出股份之公平值計算。授出股份的公平值於授出日期按股份市值計量，並採用遠期定價模式釐定，並就不計入歸屬期內預期收取的股息作出調整。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股份獎勵已歸屬及發行，亦概無股份獎勵開支已自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股份獎勵已悉數歸屬及發行。

31. 儲備

本集團於本年度及上一年度的儲備金額及其變動載於綜合財務報表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內。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包括直接控股公司為支付本公司上市過程中產生的成本的出資。

外匯波動儲備

外匯波動儲備用於記錄換算海外業務(其功能貨幣不同於本集團呈列貨幣)的綜合財務報表產生的匯兌差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31. 儲備(續)

法定儲備金

根據中國適用於外商獨資公司的相關法規，本集團旗下的若干實體須按中國公認會計原則分配董事會所決定的某一比例(不少於10%)的除稅後溢利至法定儲備金(「法定儲備金」)，直至該儲備達註冊資本的50%為止。

法定儲備金為不可分派，惟出現清盤情況及在相關中國法規所載若干限制的規限下可用作抵銷累計虧損或撥充資本為已發行股本除外。然而，於作出上述用途後，該法定儲備金的結餘須維持於不少於資本的25%。

32. 關聯方交易

倘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共同控制該方，或在財務及營運決策方面對另一方行使重大影響力，則雙方被視為關聯方，反之亦然。關聯方可以是個人(主要管理人員、主要股東及／或彼等的近親)或其他實體，並包括受本集團關聯方(須為個人)重大影響的實體。受到共同控制的各方亦被視為有關聯。

(a)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短期僱員福利	1,220	1,214
董事袍金	—	50
退休金計劃供款	146	138
已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總額	1,366	1,402

有關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33.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變動

	銀行貸款 千美元	租賃負債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5,005	507	15,512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 償還計息銀行貸款	(8,900)	—	(8,900)
—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	(504)	(504)
— 租賃負債的利息部分	—	(32)	(32)
— 已付利息	(955)	—	(955)
添置	—	233	233
租賃修改	—	262	262
利息的增長	955	32	987
貸款安排費用及融資以及法律費用之攤銷	66	—	6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171	498	6,66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33.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a)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變動(續)

	銀行貸款 千美元	租賃負債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171	498	6,669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償還計息銀行貸款	(6,250)	—	(6,250)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	(384)	(384)
—租賃負債的利息部分	—	(35)	(35)
—已付利息	(113)	—	(113)
添置	—	216	216
租賃修改	—	91	91
利息的增長	113	35	148
貸款安排費用及融資以及法律費用之攤銷	79	—	79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21	42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33.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計入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於經營活動內	24	18
於融資活動內	419	536
	443	554

34.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報告期末，各類別金融工具之賬面值如下：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金融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23,764	23,575
其他應收款項	215	2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735	19,443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
	56,714	43,228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4,023	28,656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4,577	4,297
計息銀行貸款	-	6,171
租賃負債	421	498
	29,021	39,62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35.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

管理層已釐定，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存款、貿易應收款項、計入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貿易應付款項、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計息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的賬面值與其各自的公平值合理地相若，原因為該等金融工具大部分為短期性質。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浮動利率計息的長期計息銀行貸款的賬面值亦接近其公平值，原因為利率會定期根據市場利率作出調整。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以自願交易方當前交易(強迫或清盤出售除外)中該工具的可交易金額入賬。

36.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是確保維持良好的信貸評級，以支持其業務及為股東創造更大的價值。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架構，並就經濟狀況變動及相關資產的風險特徵對其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調整向股東派付的股息、向股東退還資本或發行新股。本集團並不受任何外部施加的資金需求規限。於財政年度，管理資本的目標、政策或程序並無變動。

本集團的資本包括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的權益。本集團以負債比率監察資本，負債比率即債務除以經調整資產總值。債務包括計息銀行貸款及租賃負債。經調整資產總值不包括商譽。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負債比率如下：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計息銀行貸款總額(附註24)	-	6,171
租賃負債總額(附註25)	421	498
	421	6,669
不包括商譽的總資產	69,532	59,614
	0.61%	11.1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37.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的資料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15,027	32,391
非流動資產總值	15,027	32,391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	172	1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45	166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
流動資產總值	717	290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99	28,816
流動負債總額	999	28,816
流動負債淨額	(282)	(28,526)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4,745	3,865
資產淨值	14,745	3,865
權益		
股本	5,351	5,068
儲備	9,394	(1,203)
權益總額	14,745	3,865

董事
楊豪放

董事
蕭國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37.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本公司儲備概要如下：

	股份溢價	累計虧損	資本儲備	總計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8,013	(7,599)	3,620	4,034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5,236)	–	(5,23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013	(12,835)	3,620	(1,202)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1,509)	–	(1,509)
股份配售	13,370	–	–	13,370
已付股息	(1,265)	–	–	(1,265)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118	(14,344)	3,620	9,394

資本儲備指關聯方就支付本集團產生的上市開支作出的注資。

38. 授權貸款總額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第280條及第281條的授權作出尚未償還的貸款(二零二四年：無)。